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更新后)

2018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毛军亮、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庆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少杰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其他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公司在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未来发展的展望”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相关风险，具体内容详见“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可能面对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712800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06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7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8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3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4
第九节 公司治理.....	72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8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79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49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科融环境	指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燃控科技	指	原公司名称徐州燃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丰利科技	指	徐州丰利科技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
杰能公司	指	徐州杰能科技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原名称
凯迪生态	指	武汉凯迪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亚太会计师事务所	指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低氮燃烧器	指	一种可以抑制 NO _x 生成量的燃烧器。
脱硝业务	指	一种将氮氧化物 NO _x 从烟气中脱除出来的技术（业务）。
EPC	指	即设计、采购、施工的英文缩写，是指工程总承包企业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工程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服务等工作，并对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造价全面负责的一种工程承包方式。
BOT	指	即建设、经营、转让的缩写，是指私有资本参与基础设施建设，向社会提供公共服务的一种特殊的投资方式。
报告期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燃控院	指	徐州燃烧控制研究院有限公司
新疆君创	指	新疆君创能源设备有限公司
定州瑞泉	指	定州市瑞泉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诸城宝源	指	诸城宝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乌海蓝益	指	乌海蓝益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蓝天环保	指	蓝天环保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英诺格林	指	北京英诺格林科技有限公司
PPP 模式	指	公共政府部门与民营企业合作模式，是指政府与私人组织之间，为了合作建设城市基础设施项目，或是为了提供某种公共物品和服务，以特许权协议为基础，彼此之间形成一种伙伴式的合作关系，并通过签署合同来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以确保合作的顺利完成，最终使合作各方达到比预期单独行动更为有利的结果。

睢宁宝源	指	睢宁宝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天津丰利	指	天津丰利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丰利资本	指	丰利财富（北京）国际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徐州科融环境控股集团	指	徐州科融环境控股集团
永葆	指	江苏永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科融环境	股票代码	300152
公司的中文名称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科融环境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Xuzhou Kerong Environmental Resource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KRE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毛军亮		
注册地址	徐州市经济开发区杨山路 12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21004		
办公地址	徐州市经济开发区杨山路 12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21004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kre.cn		
电子信箱	dongban@kre.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庆义(代)	张中美
联系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金贸大厦 C2 座 501 室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金贸大厦 C2 座 501 室
电话	010-88332672	010-88332672
传真	010-88332810	010-88332810
电子信箱	dongban@kre.cn	dongban@kre.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院 1 号楼（B2）座 301 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吴平权、周铁华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 年
营业收入（元）	661,795,558.70	764,866,897.97	-13.48%	998,642,626.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320,897.45	-291,725,450.65	103.54%	3,927,800.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2,580,076.13	-306,946,795.64	73.10%	-1,090,133.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1,481,954.54	243,141,240.61	-141.74%	-120,802,809.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41	102.44%	0.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41	102.44%	0.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8%	-22.33%	23.21%	0.27%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资产总额（元）	3,026,344,546.67	2,817,983,196.30	7.39%	3,238,712,404.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82,255,767.94	1,173,664,321.02	0.73%	1,439,551,577.44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04,850,121.33	138,340,271.10	119,961,918.03	198,643,248.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291,171.21	-985,784.10	-15,933,294.25	948,804.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79,528.89	-2,111,139.20	-43,644,518.85	-39,403,946.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675,303.25	81,072,177.50	5,649,764.24	-78,528,593.0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4,532,785.08	140,046.50	83,985.3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458,921.83	13,276,362.29	6,633,382.6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4,236,253.4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32,505.49	1,374,804.90		
债务重组损益	212,239.85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3,735,410.9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49,941.9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12,718.37	-1,162,554.92	-234,209.1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027,350.3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962,685.33	162,470.21	984,195.3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39,082.61	272,193.89	1,130,971.35	

合计	92,900,973.58	15,221,344.99	5,017,934.07	--
----	---------------	---------------	--------------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情况

公司是一家集节能燃烧、水利及水环境治理、危废处理、固废污染物处理、热电联产、热能工程、烟气治理等业务于一体的环境综合治理平台公司。应社会及市场发展需求，公司逐渐发展成为以技术为先、业绩为主的大型集团化公司。公司在技术创新、品牌营销、管理能力和经营理念等要素上的发展优势构成了公司目前业务的核心竞争力，确保了公司在激烈的竞争环境中脱颖而出并实现持续稳定的经营发展。

公司现阶段从事的节能环保等相关业务主要采用的是EP及EPC的经营模式，EP（Engineering Procurement）和EPC（Engineering Procurement Construction）都是指公司受业主委托，按照合同约定对建设工程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等实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承包，公司在总价合同条件下，对其所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费用和进度进行负责。

在行业竞争格局方面，2017年公司通过细化产品分级、优化系统配置、确保产品质量等多种方式进一步稳定了传统重点客户。公司重视技术研发工作，开展了燃气超低氮燃烧器、燃油低氮燃烧器、等离子发生器、高效低氮工业煤粉燃烧器、废气治理等多样化技术开发及相关产品的应用研究，重新构建研发部门的组织框架和运行模式，保证研发成果的市场推广性和应用性，保持公司的持续竞争力。同时，公司还积极拓展危废处理和固废处理领域，并配套发展废水、废气治理、危废运输等增值性业务，也致力于成为在环保产业内多元发展的科技型企业。

从企业内部因素来看，管理层高度重视技术研发的同时也非常重视质量安全，2017年公司严抓“安全、质量、进度、成本”，出台并修订多项关于安全生产方面制度并多次组织员工培训，完成了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的编制并于开发区安监局成功备案，进一步强化安全意识，树立安全理念，全面升级公司安全管理，形成全方位的安全运营。2017年环保行业成为推进供给侧改革的重要抓手，中央环保督察掀起环保风暴，从外部倒逼企业严格执行环保标准，环保成本加大，对技术储备较多的环保企业将提供更大的成长空间。

（二）行业发展现状与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我国环保行业总体处于快速增长的阶段，节能燃烧行业近几年也保持快速增长，但各地政策推进和配套措施的逐步落地，更多的行业中小竞争者也不断涌现。目前一批行业竞争者以不同的技术路线和价格竞争策略，势必影响公司的市场拓展和业绩稳定性。针对此类竞争性风险，公司将积极跟踪、事前研判行业趋势和市场竞争的变化，有效管控外部环境风险，针对性突破开拓新的竞争蓝海，保证公司的盈利水平和可持续发展。公司作为国内专业做节能燃烧的环保企业，在节能燃烧行业内一直处于较为领先地位。公司目前拥有亚洲最大的燃烧实验室，公司在节能燃烧产品上主要包括等离子、双强少油、垃圾焚

烧等行业一直占有较为可观的市场份额，火炬系统、VOC系统、危废焚烧系统、低氮燃烧系统在行业内也占有一定的市场份额。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报告期内本公司将持有的乌海蓝益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51%的股权及定州市瑞泉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45%的股权转让给洁瀛环保持有。
固定资产	无
无形资产	无
在建工程	无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一家集节能燃烧、水利及水环境治理、危废处理、固废污染物处理、热电联产、热能工程、烟气治理等业务于一体的环境综合治理平台公司。应社会及市场发展需求，公司逐渐发展成为以技术为先、业绩为主的大型集团化公司。公司在技术创新、品牌营销、管理能力和经营理念等要素上的发展优势构成了公司目前业务的核心竞争力，确保了公司在激烈的竞争环境中脱颖而出并实现持续稳定的经营发展。

1. 技术创新优势

公司作为拥有自主研发和创新能力的高科技环保企业，凭借创新思维、创新机制和创新平台，研发并拥有了多项技术荣获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国家技术发明二等奖、国家电力科学技术一等奖、国家机械工业科学技术一等奖；公司拥有国家重点新产品5项；公司设有企业院士工作站两个、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两个；公司是国家863计划、火炬计划科研课题承担单位，也是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重点项目承担单位；公司及三家子公司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是江苏省烟气治理及洁净燃烧工程技术中心、江苏省燃烧与控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浙江省大气污染控制高新技术研发中心。

在2017年研制中心逆喷高效低氮煤粉燃烧器，可调端部进风，适应于III类和II类烟煤。点火可靠、燃烧稳定，实验室测试数据：NO_x排放小于200mg/Nm³，CO排放小于100mg/Nm³，达到国内领先水平。完善RT0的工艺性能计算，完成活性炭吸附及催化燃烧的工艺性能计算。获得4项专利授权。完成8MW、3MW全自动燃烧机型式试验，NO_x排放值小于30mg/Nm³，CO排放值小于30 mg/Nm³，调节比大于1: 5，达到国内领先水平。开发出具有系统稳定可靠、节能环保、检修方便的开放式地面火炬成

套技术并取得《科学技术成果鉴定证书》，具有环保和节能双重效益，对发展环保节能事业、提高行业整体技术水平、推动产业升级方面有着深远的影响。

2、品牌营销优势

品牌的核心价值是项目的品质，项目品质的根本是质量和安全。2017年，公司获得高度重视组织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工作，并再次获得该荣誉证书，2017年至2019年继续享受所得税15%税率的优惠政策。2017年3月，公司获得江苏省人民政府颁发的“江苏制造突出贡献奖优秀企业”荣誉称号。2017年获得专利授权7件，其中发明专利授权5件；公司现拥有有效专利72件，其中发明专利32件，国外专利2件。

3、管理能力优势

公司拥有经验丰富、管理能力突出的高级管理人才，研发水平高、创新能力强、善于开拓的研发人才，并培养了一批设计水平高、技术操作能力强、业务经验丰富的建设运营队伍，为客户提供专业、高效、安全的服务。公司将持续提高全体员工的质量意识，重点抓图纸设计质量、外购外协件分包过程控制及产品制造质量，提高售后服务水平，确保每个项目的顺利投用并争取用户满意，以良好的产品质量和服务质量为品牌增辉。

4、经营理念优势

公司秉承“科学发展、融汇和谐”的理念，携手同行业优质企业进行战略合作，整合环保市场资源，打造环保产业平台型公司，在整合市场的同时引领了行业共同发展。定位成为集节能燃烧、水利及水环境治理、危废处理、固废污染物处理、热电联产、热能工程、烟气治理等业务于一体的环境综合治理平台公司，为人类生存环境的治理与保护提供卓越的产品与服务。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十九大报告明确指出：建设生态文明是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千年大计。必须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坚持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基本国策，像对待生命一样对待生态环境。作为国内环保行业著名企业、新型综合性环保节能服务商，科融环境对环保产业的持续深耕，也将为自身的发展拓展更大的空间。公司传统业务是设计制造锅炉点火及燃烧成套设备和控制系统，其双强少油煤粉点火技术和烟风道燃烧器技术国内领先。

面对环保产业的良好发展前景，公司积极开展相关战略布局，利用公司平台有效整合环保行业资源，实现各大业务板块之间的协同效应，延伸产业链条，形成内部各产业之间相呼应的生态产业圈，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竞争实力。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年初制定的经营方针和经营目标，重点开展以下工作：

（一）明确各子公司业务定位，逐步形成经营合力。

根据战略发展需要，明晰和细化各子公司业务定位，加强资源整合，避免集团内部同业竞争。加强对公司直接投资项目的管理，从组织机构设置和管理人员的工作水平上严格把关，强化固废业务的建设成本与设备质量的管控，提高运营项目管理水平。逐步建立了拟投资项目的专家评价机制，逐步形成项目投资决策的表决制，增强项目投资评价的科学性、客观性、合理性、严肃性。

（二）筛选优质并购标的，提升企业盈利能力。

为更好地发挥产业协同效应，不断深耕固废环保领域，丰富环保业务多元性，进一步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实现公司发展战略目标，公司于2017年7月9日确定以现金方式收购江苏永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交易分两次进行，2017年交易70%股权，2019年交易剩余30%股权。此次股权收购将进一步完善公司的综合治理战略布局，增强公司危废板块业务实力，有效拓展公司环保治理产业链，丰富环保业务多元性；同时将为公司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有效增强公司市场竞争能力，促进公司的持续稳健发展。

（三）持续推进精细化管理，提升企业管理效能。

不断完善优化管理考核机制，着眼于提升业绩和管理水平，充分发挥业绩考核体系导向作用，实行差异化考核。按照讲业绩、重回报、强激励、硬约束的要求，与各子公司签订经营目标责任状，同时不断完善授权体系，将经营管理成果与个人价值回报紧密挂钩。清晰管理层次，明确定位，鼓励各业务板块、各部门、各事业部在授权范围内充分发挥工作积极性、主动性。公司职能部门本着协调、指导、监督、服务的原则，从主营业务结构变化和发展需求出发，积极转变职能，创造性开展工作，逐步规范公司各系统基础管理工作，不断强化各项管理措施，提高决策部署执行力。

（四）加强财务资金管理。

对业务板块、重大投资项目的盈亏情况进行深入分析，找出盈亏点，分析原因，预判盈亏趋势，提出应对措施。进一步强化应收账款管理，一方面要对应收账款及时收回，另一方面加强结算工作，加速资金回笼，让项目经营成果转变为企业实实在在的经济效益。强化固定资产的盘活和利用，有效利用办公区域、生产厂区及生产设备，减少新的不良资产的产生，强化效益意识，提高资产周转率，努力实现资源占用规模最优化。

(五) 强化全面预算刚性约束，推动经营目标落地

以预算为主线，分解、落实2017年经营目标，总经理和子公司、事业部负责人为业务板块经营目标的主要负责人，工作目标得到层层分解和落实，用刚性预算指导全年的经营工作。督促各子公司的经营部门夯实成本管理基础，确保成本核算的准确性、及时性，促进经营部门与财务部门加强数据融合，逐步形成可分解、可集中的成本信息体系。

(六) 优化流程，加强服务与监督

根据公司目前的业务特点和管理模式，修订内部制度、流程框架，进一步增强内部管理和运作的规范性；明晰公司内部运作模式，修订并下发各子公司及事业部授权手册，在充分授权的同时，强化制度执行的稽查，提升企业经营管理水平。建立符合公司及子公司业务特点的切实可行的绩效考核体系，以年度经营重点、难点和管理效率、效益提升为主线，开展绩效考核工作，突出工作责任和管理责任的落实，保障公司重点目标的实现。

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总收入66179.56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3.48%，营业成本52382.92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7.26%；销售费用3096.58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4.58%；财务费用 1953.35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5.57%；管理费用12,722.0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0.15%；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032.0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03.54%。

报告期内节能环保工程类订单新增情况及特许经营类订单新增及执行情况如下表：

报告期内节能环保工程类订单新增及执行情况										
业务 类型	新增订单						确认收入订单		期末在手订单	
	数量	金额（万元）	已签订合同		尚未签订合同		数量	金额（万元）	数量	未确认收入 （万元）
			数量	金额（万元）	数量	金额（万元）				
EPC	60	23,426.83	60	23,426.83	0	0.00	77	31,961.95	107	50,786.78
EP	5	753.90	5	753.90	0	0.00	3	57.60	2	501.30
BT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合计	65	24180.73	65	24180.73	0	0	80	32019.546	109	51288.08
报告期内节能环保工程类重大订单的执行情况（订单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30%以上且金额超过										

5000万元)：无													
报告期内节能环保特许经营类订单新增及执行情况													
业务类型	新增订单						尚未执行订单		处于施工期订单			处于运营期订单	
	数量	投资金额 (万元)	已签订合同		尚未签订合同		数量	投资金额 (万元)	数量	本期完成的 投资金额(万 元)	未完成投资 金额(万元)	数量	运营收 入(万 元)
			数量	投资金额 (万元)	数量	投资金额 (万元)							
EMC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BOT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O&M	0	0	0	0	0	0	0	0	0	0	0	2	2014.49
BOO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合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2	2014.49
报告期内处于施工期的节能环保特许经营类重大订单的执行情况（投资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30%以上且金额超过5000万元）：无													
报告期内处于运营期的节能环保特许经营类重大订单的执行情况（运营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10%以上且金额超过1000万元，或营业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利润10%以上且金额超过100万）													
项目名称	业务类型	产能	定价依据	营业收入(万 元)	营业利润(万 元)	回款金额(万元)	是否存在不能正常履约的情形，如存在请详细披露原因						
湄洲湾脱 硝+脱硫 运维	O&M	——	合同约定	13424224.83	2111398.24	13914523.97	否						
六枝运维	O&M	——	合同约定	6720714.56	-1362938.69	3717035	否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661,795,558.70	100%	764,866,897.97	100%	-13.48%
分行业					
节能环保行业	661,795,558.70	100.00%	764,866,897.97	100.00%	-13.48%
分产品					
净燃烧及锅炉节能 提效经营分部	328,259,120.70	49.60%	219,608,174.28	28.71%	49.47%
烟气治理经营分部	150,291,291.64	22.71%	400,942,379.82	52.42%	-62.52%
垃圾发电经营分部	36,963,466.41	5.59%	5,388,809.87	0.70%	585.93%
水处理经营分部	168,622,473.08	25.48%	132,917,664.09	17.38%	26.86%
抵消	-22,340,793.13	-3.38%			0.00%
天然气分布式能源 经营分部			6,009,869.91	0.79%	-100.00%
分地区					
国内	661,795,558.70	100.00%	755,420,123.99	98.76%	-12.39%
国外	0.00	0.00%	9,446,773.98	1.24%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行业						

节能环保行业	661,795,558.70	523,829,158.12	20.85%	-13.48%	-20.61%	15%
分产品						
净燃烧及锅炉 节能提效经营 分部	328,259,120.70	250,842,209.14	23.58%	49.47%	23.04%	16.42%
烟气治理经营 分部	150,291,291.64	130,733,784.01	13.01%	-62.52%	-210.99%	-86.99%
垃圾发电经营 分部	36,963,466.41	25,333,639.10	31.46%	585.93%	366.75%	32.19%
水处理经营分 部	168,622,473.08	133,935,282.95	20.57%	26.86%	36.24%	-5.47%
天然气分布式能 源经营分部	0.00	0.00				
抵销	-22,340,793.13	17,015,757.08				
分地区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节能环保行业	销售量	元	661,795,558.7	764,866,897.97	-13.48%
	生产量	元	648,559,647.53	755,482,202.73	-14.15%
	库存量	元	15,883,093.41	18,566,725.67	-14.4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否

1、2017年2月，公司与上海合惠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新安万基铝业有限公司二炭煅烧脱硫系统改造商务合同》，合同金额1150万元。目前项目进展顺利，合同款已到账650万元。

2、2017年6月，公司与叶县人民政府签署了《叶县环境综合治理项目框架协议书》，项目总投资额约为5亿元人民币。目前，双方正在就选择项目商讨中。

3、2017年6月，公司与河南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双方共同发起设立水生态、水环境方面的

产业基金，广泛动员社会资本服务于河南水利、水务的治理和改善，投入对方存量和新建的PPP项目。就河南省境内水利、城镇水务和水资源延伸产业、海绵城市等建设项目开展战略合作达成一致，双方合作项目估算投资金额约 200 亿元，合作期限三十年。目前，双方正在就具体项目选择商讨中。

4、2017年1月，公司子公司蓝天环保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中标大唐呼图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热电厂2×300MW机组超低排放改造EPC项目，中标价格5798万元人民币。目前已完成该项目一期工程，二期工程正在进行中。

5、公司与机科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辽宁中科化工有限公司组成的项目联合体就辽宁鞍山煤焦油深加工产业基地环保工程投资项目与鞍山经济开发区管委会进行全面合作，并签署了合作框架协议，拟对产业基地内新建的再生水厂项目，联合体公司在PPP的框架下采用BOT（建设—运营—移交）方式实施；对产业基地内主要排污企业的污水处理工程项目，联合体公司采用EPC工程总承包方式实施，同时负责污水处理工程的委托运营。目前，项目正在商务谈判阶段。

（5）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节能环保	原材料	259,403,491.83	49.52%	424,830,307.02	58.99%	-38.94%
节能环保	调试服务及现场管理	35,650,981.90	6.81%	16,362,465.62	2.27%	117.88%
节能环保	人工工资	28,439,844.59	5.43%	33,780,574.19	4.69%	-15.81%
节能环保	折旧	20,927,283.67	4.00%	27,503,137.52	3.82%	-23.91%
节能环保	施工成本	178,194,980.37	34.02%	215,097,393.32	29.87%	-17.16%
节能环保	其他	1,212,575.76	0.23%	2,582,686.37	0.36%	-53.05%

（6）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1、处置子公司

（1）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乌海蓝益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详见说明	51%	股权转让	2017. 12. 28	丧失控制权	详见说明

（续）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之	丧失控制权	丧失控制权	按照公允价值重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
-------	--------	-------	-------	---------	----------	----------

	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	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乌海蓝益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	-	-	-	-	-

说明：本公司于2017年12月15日与江苏洁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福建银森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森集团”）签订《股权转让及所涉事项意向协议》，将持有的乌海蓝益环保发电有限公司51%的股权及定州市瑞泉固废处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泉固废处理”）45%的股权转让给洁瀛环保持有，协议约定蓝益环保51%的股权，以2017年11月30日为作价基准日作价9,180.00万元转让给洁瀛环保；持有的瑞泉固废处理45%的股权，以2017年11月30日作价4,500.00万元转让给洁瀛环保。

双方同日又签订《股权转让及所涉事项意向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内容为：鉴于编号为K-J-201712的协议所述本公司于蓝益环保、瑞泉固废处理建设期间，除依法履行出资义务之外，亦投入资金用于建设之事实，洁瀛环保据此在上述瑞泉固废处理之股权转让作价之外，另行向本公司支付人民币5,620.00万元的建设资金成本费用。本公司确认上述两个公司股权转让投资收益5,696.68万元。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41,153,924.84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1.33%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皖能铜陵发电有限公司	34,953,840.51	5.28%
2	东方电气集团东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28,460,369.40	4.30%
3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潍坊供电公司	26,946,588.71	4.07%
4	大唐呼图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热电厂	25,469,818.44	3.85%
5	武汉凯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5,323,307.78	3.83%
合计	--	141,153,924.84	21.33%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83,674,274.00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4.7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75%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武汉吉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8,493,000.00	3.25%
2	北京世纪华扬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8,000,700.00	3.16%
3	徐州工业锅炉有限公司	16,477,896.50	2.90%
4	武汉燃控科技热能工程有限公司	15,632,677.50	2.75%
5	浙江省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15,070,000.00	2.65%
合计	--	83,674,274.00	14.70%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30,965,827.71	36,249,611.50	-14.58%	
管理费用	127,220,167.07	127,023,496.73	0.15%	
财务费用	19,533,453.28	20,686,557.21	-5.57%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水利及水环境治理：一、水环境治理新立项研发项目5项，延续研发项目6项，申请专利1项。研发项目主要集中在反渗透在废水回用的应用、蒸发分盐技术，“零排放”集成工艺，农村污水处理等领域，包含自主研发与外部院校联合研发，确保公司行业领先地位。

本报告期内取得专利1份：专利号：ZL201621157777.X 磁混凝沉淀水质净化装置；

新立项：A、高效反渗透系统；B、中水回用抗污染反渗透系统；C、蒸发分盐零排放技术；D、中水回用超滤系统；E、农村一体化污水设备；F、垃圾渗滤液近零排放技术。

节能燃烧：（1）开放式地面火炬成套技术的研究：依托我公司完善的技术研发平台、先进的技术研发理念，利用两年时间完成了开放式地面火炬的研发工作，开发出了多孔分散式地面燃烧器、二级引火一体化长明灯等核心技术产品。

(2) 蓄热式催化燃烧技术的研究：属我公司“VOCs综合治理工程研究与应用”子课题之一，通过催化燃烧与蓄热燃烧的结合，实现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latile Organic Compound）的有效处理，为生态环境做出贡献。

(3) 高效低氮煤粉燃烧器的研发：成功研发逆喷高效低氮煤粉燃烧器，可调端部进风，适应于III类和II类烟煤，测试结果：NO_x排放小于200mg/Nm³，CO排放小于100mg/Nm³，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4) 新型小尺寸等离子点火枪的研发：完成了新型小尺寸等离子点火枪的研发工作，并进行了多次引弧调整试验和电极寿命测试，该产品已开始工程项目中推广使用。

(5) 垃圾焚烧炉用高效油燃烧器的研发：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及欧盟2000标准强制规定：焚烧炉炉膛的烟气温度在850℃以上的停留时间不少于2s，本项目是对燃烧器整体结构进行优化设计，研发设计出一款多用途、高性能的燃烧器，相较于传统的一体式和分体式燃烧器，工作效能大大提升，垃圾焚烧炉用高效油燃烧已经通过样机测试试验及型式试验，同步开展市场推广工作。

(6) 低品质燃气低氮燃烧系统的研发：以新型蓄热式燃气低氮燃烧器为核心，融入空气分级低氮燃烧技术及烟气再循环低氮燃烧技术，目前该技术已完成市场调研、数值模拟分析，燃烧器结构型式已初步确定，正在进行系统设计。

(7) 炉膛工业电视系统研发：本项目采用空气冷却技术，提高其对温度适应能力，采用PLC触摸屏实现温度检测及控制，采用较高密封技术，采用步进电机控制技术实现执行机构的精准控制，目前已完成XTV-1炉膛工业电视系统光学系统设计及元器件选型、电气控制及冷却系统的设计工作。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68	73	56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9.30%	10.08%	8.10%
研发投入金额（元）	24,721,016.22	44,017,164.85	52,947,635.8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74%	5.75%	5.30%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1,801,854.36	4,268,046.01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7.29%	9.7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4.81%	-3.24%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1,936,824.61	1,005,675,009.22	-29.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3,418,779.15	762,533,768.61	6.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481,954.54	243,141,240.61	-141.7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3,993,018.59	309,162,051.50	11.2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3,662,179.21	314,441,744.82	22.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669,160.62	-5,279,693.32	651.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2,600,000.00	504,616,000.00	-61.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4,893,807.60	690,913,249.37	-76.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706,192.40	-186,297,249.37	114.8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3,324,260.85	51,740,101.96	-319.0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141.74%，系收入比上年减少，导致销售回款比上年下降，同时项目前期需要垫支款项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651.35%，系处置闲置资产及收益较少的子公司股权收回投资资金；同时收购优质危废处理业务公司，支付投资股权款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同比下降61.83%，系公司受国家宏观政策、银行授信收紧，视运营情况，缩减融资规模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同比下降76.13%，系垃圾发电项目去年已取得长期借款，今年未新增借款；去年偿还大量短期借款，今年短期借款到期归还额度较小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114.87%，系公司缩减融资规模；今年短期借款到期额度较去年下降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同比下降319.03%，系项目回款降低，且垫支增加；处置闲置房产、股权，收购危废业务公司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一方面公司应收款项基数较大、账龄较长，计提了大量的资产减值损失；另一方面，影响净利润的股权、资产转让事项，并未体现在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项目。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48,358,236.92	4.90%	270,569,730.64	9.6%	-4.7%	
应收账款	718,478,292.59	23.74%	744,035,483.94	26.40%	-2.66%	
存货	235,913,452.30	7.8%	337,812,253.44	11.99%	-4.19%	
投资性房地产	45,502,076.74	1.50%	39,417,243.49	1.4%	0.1%	
长期股权投资	400,515,590.85	13.23%	45,506,221.99	1.61%	11.62%	
固定资产	248,616,014.49	8.22%	307,531,599.44	10.91%	-2.69%	
在建工程	284,281,500.84	9.39%	269,135,444.66	9.55%	-0.16%	
短期借款	186,300,000.00	6.16%	97,000,000.00	3.44%	2.72%	
长期借款	247,578,161.96	8.18%	284,979,961.57	10.11%	-1.93%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2,121,275.87	银行承兑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及冻结资金

应收票据	33,479,319.34	用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投资性房地产	10,400,760.80	抵押借款
固定资产	42,895,070.42	抵押借款
在建工程	4,670,000.00	抵押借款
合计	193,566,426.43	

说明：

1、公司之子公司蓝天环保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原值5,922.60万元的房产抵押，并由本公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向中国银行杭州滨江支行申请贷款，于2015年3月24日取得贷款2,000.00万元、2015年5月18日取得贷款3,000.00万元、2016年5月24日取得贷款3,000.00万元、2016年3月21日取得贷款2,000.00万元、2016年9月27日取得贷款2,000.00万元，子公司蓝天环保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3月23日还款2,000.00万元、2016年5月17日还款3,000.00万元、2016年9月18日还款2,000.00万元。2017年5月2日还款3,000.00万元、2017年9月20日还款2,000.00万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该借款余额0.00万元，所抵押的固定资产账面原值32,196,911.45元，账面净值27,928,847.28元，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原值27,029,125.34元，账面净值19,120,629.68元。

2、公司之子公司睢宁宝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以面积34,533.78平方米，原值4,670,000.00元的土地使用权做抵押，并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取得江苏银行长期借款12,00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6年5月13日至2025年7月14日，截至2017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11,250.00万元，所抵押的土地使用权账面原值4,670,000.00元，账面净值4,670,000.00元（特许经营权对应的土地使用权，该项目尚未建成，暂未转入无形资产核算）。

3、本公司以原值5,230.30万元的生产经营用机器设备做抵押，为子公司诸城宝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向江苏银行徐州城北支行取得长期借款9,00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6年12月8日至2021年11月1日，截至2017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8,500.00万元，所抵押的机器设备账面原值52,303,000.00元，账面净值为32,290,669.71元。

4、公司之子公司武汉燃控科技热能工程有限公司以原值21,874,390.56元的房屋建筑物做抵押，与招商银行武钢支行签订购房借款及抵押合同，取得借款90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5年7月15日至2025年7月14日，截至2017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为7,280,055.89元，所抵押的房屋建筑物账面原值21,874,390.56元，账面净值21,005,161.51元。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390,285,280.00	37,000,000.00	1,054.83%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蓝天环	技术开	收购	5,285.2	62.78%	自筹	自然人	长期	环保设	0.00	-408,949	否		

保设备 工程股 份有限 公司	发、技术 服务、技 术咨询、 设计、安 装；能 源、环保 设备及 工程；货 物进出 口（法 律、行政 法规禁 止的项 目除外， 法律、行 政法规 限制的 项目取 得许可 证后方 可从事 经营活 动）；其 他无须 报经审 批的一 切合法 项目（上 述经营 范围不 含国家 法律法 规规定 禁止、限 制或许 可经营 的项 目。）		80.00			苏翠		备及工 程		.47			
江苏永 葆环保 科技有 限公司	制品、纺 织品、针 织品、五 金、交 电、建筑 材料、装	收购	385,000 ,000.00	70.00%	自筹	永葆环 保全体 股东	长期	危废	4,500.0 0	15,035.9 91.76	否	2017 年 08 月 01 日	巨潮资 讯网公 告编号 2017-09 0

	饰材料 (除油漆)、化工原料及产品 (除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销售。限在武进区牛塘镇人民西路 105 号经营:聚合氯化铝净水材料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广德天运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旧棉、旧布、废旧塑料收购、销售;碎布加工;聚合棉纤维平面毡、橡塑 PVC、空调及汽车内饰件的设计生产、销售。	收购	6,450,000.00	1.42%	自筹	广德天运全体股东	长期	隔音隔热产品	870,000.00	202,325.00	否	2017 年 04 月 27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临 2017-041

合计	--	--	396,735,280.00	--	--	--	--	--	874,500.00	14,829,367.29	--	--	--
----	----	----	----------------	----	----	----	----	----	------------	---------------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股权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股权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	股权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股权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	所涉及的股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江苏洁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乌海蓝益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30日	9,180		增加公司现金流		评估	否	无	是	是	2017年12月21日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

													(临时)决议的补充公告
江苏洁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定州市瑞泉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30日	4,500		增加公司现金流	评估	否	无	是	是	2017年12月21日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临时)决议的补充公告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徐州燃烧控制研究院有限公司	子公司	燃烧设备、自动化控制设备、检测设备、仪器仪表、电子产品、机械设备、特种阀门、陶瓷耐磨产品、楼宇火灾报警产品、燃烧及控制系统工程设计、制造、成套、销售、技术咨询服务、安装，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	10,000,000.00	54,960,600.67	38,830,090.51	1,505,938.26	-49,981.07	-646,140.36

		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武汉燃控科技热能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锅炉、环保能源产品、钢结构及其相关辅助设备的技术研究、设计、技术咨询；热能技术开发产品的销售；火炬放散系统、锅炉少油点火燃烧系统、自动化控制设备、仪器仪表、电站辅机、锅炉燃烧设备及控制系统工程设计、制造、销售、安装及其技术咨询服 务；火力发电厂烟气净化系统（脱氮、脱硫）、灰渣综合处理系统设计及其设备供货；能源环保工程（非土建工程）承包和技术服务。（国家有专项规定的，经审批后方可经营）。	30,000,000.00	65,425,689.16	10,496,924.59	21,699,659.23	-14,181,889.04	-15,447,269.17
诸城宝源新能源发电有	子公司	垃圾无害化焚烧处理的	100,000,000.	274,200,254.	91,419,004.6	36,963,466.4	3,818,459.05	3,859,672.65

限公司		投资、建设	00	73	4	1		
睢宁宝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	垃圾发电； 生物质燃料发电；热力生产和供应；工业焚烧残渣物销售	133016000.00	368,973,795.98	131,821,883.55	0.00	-356,752.46	-352,497.59
蓝天环保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设计、安装；能源、环保设备及工程；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其他无须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或许可经营的项目。）	89180108.00	422,957,674.62	-54,509,121.14	150,291,291.64	-26,093,750.75	-24,319,383.70
北京英诺格林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水处理设备。一般经营项目：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	35,700,000.00	265,752,871.79	114,201,819.51	153,607,217.89	4,808,602.58	3,299,672.25

		技术服务； 产品设计； 销售机械设 备、家用电 器；货物进 出口、技术 出口、代理 进出口（未 取得行政许 可的项目除 外）						
徐州科科技 园发展有限 公司	子公司	许可经营项 目：无。一 般经营项 目：生物能 源、生物能 源设备的研 发、生产及 销售；生物 能源工程的 设计、施工 及相关技术 咨询服务。	10,000,000.0 0	9,293,387.21	9,291,569.21	0.00	-54,371.25	-54,571.25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乌海蓝益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股权出让	本次资产出售旨在加快公司资金周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以期早日实现“轻资产、抗周期、高收益”的战略目标。本次交易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不构成影响，公司将获得 19,300 万元人民币的现金流入；基于乌海蓝益和定州瑞泉股权项目本公司前期所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情况，对本公司净利润的影响为预计将导致本公司产生 5,620 万元的资本化利息收入。
定州市瑞泉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股权出让	本次资产出售旨在加快公司资金周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以期早日实现“轻资产、抗周期、高收益”的战略目标。本次交易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不构成影响，公司将获得 19,300 万元人民币的现金流入；基于乌海蓝益和定州瑞泉股权项目本公司前期所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

		情况，对本公司净利润的影响为预计将导致本公司产生 5,620 万元的资本化利息收入。
江苏永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股权收购	永葆环保是一家专业从事危险废弃物无害化处置、综合利用以及水污染治理的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危险废物收集、运输、预处理、处置、资源化利用的危废处理一体化解决方案，定位于环境治理行业中循环经济的发展。公司立足环保产业，顺应环保产业由设备建造向运营管理转变的趋势，不断提高一体化环境综合治理服务能力，收购标的公司 70% 股权将进一步完善公司环境综合治理战略布局，增强公司危废板块业务实力，有效拓展公司环保治理产业链，丰富环保业务多元性；同时将为公司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有效增强公司市场竞争能力，促进公司的持续稳健发展。
蓝天环保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收购	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增加公司业务宽度，扩大业务规模，进一步培育公司盈利增长点。目标公司为一家主要从事火电机组、煤粉锅炉（自备电厂、城市供热、石化企业、冶金企业等）脱硫脱硝工程的设计、EPC、运营维护的企业。通过投资控股蓝天环保与公司现有的业务相结合，优势互补，共享资源，有利于拓宽公司业务范围，大力发展环保业务。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A、徐州燃烧控制研究院有限公司是徐州燃烧控制研究院延续下来的经营实体，燃控院的品牌在市场中得到一批具有持续多年合作关系客户的认可，基于这一点，仍然保留燃控院公司作为子公司，有利于本公司增强市场知名度、维系老客户关系并承接业务。

B、武汉燃控科技热能工程有限公司（原名武汉华是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成立于2006年9月，是一家集能源环保技术研究开发、产品设计、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及工程总包于一体的技术工程公司。主要从事电力、石化、冶金等行业中锅炉的节能降耗提效、燃烧设备、燃烧控制系统、烟气净化系统、灰渣综合处理等产品的技术研究、设计制造、市场销售和技术服务。2011年12月4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批准，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武汉燃控科技热能工程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C、公司投资诸城垃圾发电项目作为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的产业链延伸，为公司由节能、节油、环保燃烧控制成套设备供应商向可再生能源产业运营商、建设承包商发展奠定业绩基础，是实施公司发展战略需要，同时也可以培育公司新的且可持续的盈利增长点，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盈利水平，提升公司的竞争力。

D、公司于2013年投资设立子公司睢宁宝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负责公司在睢宁垃圾发电项目的建设及运营工作。

E、蓝天环保为一家主要从事火电机组、煤粉锅炉（自备电厂、城市供热、石化企业、冶金企业等）脱硫脱硝工程的设计、EPC、运营维护的企业。通过投资控股蓝天环保股份，与公司现有的业务相结合，优势互补，共享资源，有利于拓宽公司业务范围，大力发展环保业务。报告期内，本公司与自然人苏翠于2016年12月9日签订《关于蓝天环保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苏翠将其持有的蓝天环保343.2万股作价528.528万元转让给科融环境，转让后，科融环境持股比例由58.9285%变更为62.7769%。

F、北京英诺格林科技有限公司英诺格林是北京市高新技术企业，是一家集水处理系统解决方案提供、膜产品的研发与制造、水处理产品的研发与制造、水处理系统的设计与实施、水处理工程安装与服务、技术咨询、水务投资运营为一体的综合性环保公司。

G、徐州科融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原名徐州生物能源有限公司）是2011年7月公司使用超募资金1000万元设立的全资子公司，负责对公司环保产业园的建设与运营。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行业情况

在当前经济转型升级大环境下，战略性新兴产业代表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方向，是培育发展新动能、获取未来竞争新优势的关键领域，环保产业也迎来重大发展机遇并以其长期稳定的现金回报成为资本追逐的投资领域，并有望成为经济发展新增长点。

2013年9月出台的《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以下简称“大气十条”），报告显示，《大气十条》实施的直接投资共需1.84万亿元。实施3年来，前两年中央政府分别投入了50亿元和100亿元，但地方跟进的速度却非常缓慢。2015年4月16日，国务院正式发布《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又称“水十条”），加大治污投资力度，大幅提升污染治理科技、环保装备研制和产业化水平等措施，将带动环保产业新增产值约1.9万亿元。“十三五”规划纲要中环保相关项目中水治理项目最多，国家财政部在环保及公共事业项目投资中污水、综合治理数量较多。在种种扶持政策的引导下，水处理业务将迎来跨越式发展机遇，具有巨大的市场空间。

生活垃圾处理方面，国务院办公厅于2012年4月19日颁布的《“十二五”全国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设施建设规划》（国办发【2012】23号）要求，“十二五”期间，规划新增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能力58万吨/日，全国形成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能力87.1万吨/日，全国城镇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设施能力达到无害化处理总能力的35%以上（其中东部地区达到48%以上），基本形成与生活垃圾产生量相匹配的无害化处理能力规模。根据2013年9月6日国务院颁布的《国务院关于加强城市

基础设施建设的意见》（国发【2013】36号），到2015年，36个重点城市生活垃圾全部实现无害化处理，设市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90%以上；到2017年，城市生活垃圾得到有效处理，防止二次污染，摆脱“垃圾围城”困境。可以预见，未来我国的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设施数量及无害化处理能力均将大幅增加，垃圾处理，尤其是垃圾焚烧发电产业拥有很大的发展空间。

2016年3月“十三五”规划纲要正式出台，规划纲要提出：“创新环境治理理念和方式，实行最严格的环境保护制度，强化排污者主体责任，形成政府、企业、公众共治的环境治理体系，实现环境质量总体改善。发展绿色环保产业，培育服务主体，推广节能环保产品，支持技术装备和服务模式创新，完善政策机制，促进节能环保产业发展壮大。”规划纲要中明确指出绿色环保产业发展方向：“一、扩大环保产品和服务供给。完善企业资质管理制度，鼓励发展节能环保技术咨询、系统设计、设备制造、工程施工、运营管理等专业化服务。推行合同能源管理、合同节水管理和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鼓励社会资本进入环境基础设施领域，开展小城镇、园区环境综合治理托管服务试点。发展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大型节能环保企业，推动先进适用节能环保技术产品走出去。统筹推行绿色标识、认证和政府绿色采购制度。建立绿色金融体系，发展绿色信贷、绿色债券，设立绿色发展基金。完善煤矸石、余热余压、垃圾和沼气等发电上网政策。加快构建绿色供应链产业体系。二、发展环保技术装备。增强节能环保工程技术和设备制造能力，研发、示范、推广一批节能环保先进技术装备。加快低品位余热发电、小型燃气轮机、细颗粒物治理、汽车尾气净化、垃圾渗滤液处理、污泥资源化、多污染协同处理、土壤修复治理等新型技术装备研发和产业化。推广高效烟气除尘和余热回收一体化、高效热泵、半导体照明、废弃物循环利用等成熟适用技术。”据有关报道，近年来，我国每年的环保投入约为一万亿元，近年“大气十条”、“水十条”和“土十条”颁布实施，政策及市场化机制将不断完善，预计“十三五”期间环保投资总额有望超17万亿，环保产业市场潜力巨大，环保企业进入新一轮重要发展阶段。随着诸多新政策的陆续出台，环保产业有望成为拉动经济增长的重要支柱，环保产业即将迎来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

2、公司发展战略

在我国环境问题日益凸显的背景下，国家出台的一系列支持政策为我国环保产业的发展创造了良好的外部发展环境，为环保产业全面高速发展带来了战略性发展机遇。在政策指引下，公司将继续夯实主营业务，整合优势资源，优化内控管理，坚持战略转型。通过战略转型，公司综合竞争力不断增强，主营业务范围已涵盖：烟气治理、水利及水环境治理、生态环境治理、固废环境治理、节能燃烧、热电联产、热能工程以及分布式能源管理等，形成多元化发展格局，具备环境综合治理能力，可为企事业单位、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提供环境治理解决方案一站式综合服务，成为国内具有较强实力的环境综合治理服务平台公司。

3、2018年经营计划

2018年，公司继续坚持以环保类主营业务稳健发展为核心宗旨，积极推进各板块项目建设以及市场拓展，节能降耗向内挖潜，提升企业盈利能力以及开拓创新业务利润增长点，以构建一流的综合环境服务商为定位，开展部署制定新一年的战略和经营计划。

在原有部分市场逐步萎缩的趋势下，通过细化产品分级、优化系统配置、确保产品质量等多种手段稳定传统重点客户的市场占有率；另外重点开展VOCs、大型火炬等方向的新型市场，以谋求企业发展新的突破点。重视技术研发工作，开展燃气超低氮燃烧器、燃油低氮燃烧器、等离子发生器、高效低氮工业煤粉燃烧器、废气治理等多样化技术开发及相关产品的应用研究；同时考虑重新构建研发部门的组织框架和运行模式，保证研发成果能的市场推广和应用，保持公司的持续竞争力。

持续提高全体员工的质量意识，重点抓图纸设计质量、外购外协件分包过程控制及产品制造质量，提高售后服务水平，确保每个项目的顺利投用并争取用户满意，以良好的产品质量和服务质量为品牌增辉。进而确立公司“一次做好”的质量观和“立即响应”的服务理念。树立成本意识，提倡合理节约，借助全面预算管理，建立固定费用刚性控制、经营费用与业绩挂钩的管理制度。通过技术创新、采购节约、质量提升、成本管理、资金管控等多项措施提升项目、产品的创利能力。

4、可能面对的风险

（1）行业竞争的风险

近年以来，在固废处置行业中，以城市环境的市场需求以及国家产业政策对环保领域大力扶持的政策驱动下，促使大型央企、地方国有企业和民间资本进军环保产业各项细分领域，部分行业市场竞争格局逐渐激烈，环保产业步入快速发展期，未来将会有更多潜在竞争者通过项目投资、兼并收购、寻求股权合作等方式进入环保各领域，公司将面临更为严峻的行业竞争格局。

（2）专业竞争力的风险

国内污染市场次第打开，各个细分行业、新兴领域加速盛开发展，在这一过程中，产业对技术、对管理水平提出更高要求，环保企业的专业竞争力和综合实力将面临考验。

（3）投资项目风险

公司投资项目尽管在投资前对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已经进行了充分论证，但不排除受国家产业政策、宏观经济环境、市场环境等因素变化的影响，可能出现项目施工不能按期进行、后期回款拖延等情况，最终导致项目运行周期长，不能及时达到预期的效益。

（4）生产成本上升风险

公司从事的环保细分领域，建设及运营成本是影响企业能否实现持续盈利的重要要素，随着国内物价水平、人力成本以及各项物资原材料价格的提升，公司从事并实施的五大环保细分领域也面临生产成本、人员工资、建设成本等各项费用上升风险。

（5）项目建设期及应收账款较大的风险

随着公司环保类主营业务规模的增长，应收账款也随之增长，公司目前已建立完善的应收账款管理制度，同时不断加强项目管理及合约履约管控力度，加大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提高应收账款周转率。同时，公用设施、基础设施投资类项目相关工程建设需多项审核和批准，项目开工的前期时间拉长，也对公司的经营环境带来外部风险。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2016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为：以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712,800,00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0.03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2,138,4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2016年度公司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已于2017年6月28日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董事会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除特殊情况外，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应优先采用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且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1、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由公司管理层拟定后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就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形成决议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2、公司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比例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3、公司因公司章程规定的特殊情形而不进行现金分红时，董事会就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比例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1、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事先征求独立董事的意见，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审议利润分配政策变更事项时，公司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2、公

	司因公司章程规定的特殊情形而不进行现金分红时，董事会就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
--	---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 是 □ 否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0.06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712,800,000
现金分红总额 (元) (含税)	4,276,800.00
可分配利润 (元)	37,459,960.48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1、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以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712,8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0.04 元 (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851,20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2015 年度，公司不实施转增股本方案。2、2016 年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以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712,8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0.03 元 (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138,40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2016 年度，公司不实施转增股本方案。3、2017 年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以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712,8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0.06 元 (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4,276,80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2017 年度公司不实施转增股本方案。

公司近 3 年 (包括本报告期) 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 (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预案) 情况

无

公司近三年 (包括本报告期) 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7 年	4,276,800.00	10,320,897.45	41.44%	0.00	0.00%
2016 年	2,138,400.00	-291,725,450.65	-0.73%	0.00	0.00%

2015 年	2,851,200.00	3,927,800.28	72.59%	0.00	0.00%
--------	--------------	--------------	--------	------	-------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天津丰利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承诺	独立性：1、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保证上市公司具有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和独立完整的资产；保证不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2、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上市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	2016年06月27日	持续	持续履行

		<p>的职务；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上市公司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保证上市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3、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并拥有独立的财务会计账簿，具有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4、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保证上市公司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p>			
--	--	---	--	--	--

			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保证上市公司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保证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5、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经营管理体系，具有面向市场独立开展业务的能力；保证上市公司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天津丰利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现时没有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上市公司经营的业务	2016年06月27日	持续	持续履行

		<p>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上市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不会利用对上市公司的控股关系进行损害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为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与上市公司经营的业务产生竞争，则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经营相竞争业务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业务纳入到上市公司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业</p>			
--	--	---	--	--	--

			<p>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4、在本公司与上市公司存在控制关系期间，本承诺函持续有效。如因违反该等承诺并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愿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天津丰利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规范和避免关联交易承诺	<p>规范和避免关联交易：1、上市公司有权独立、自主地选择交易对方。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 and 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2、在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中，本公司保证严格遵循市场规则，本</p>	2016年06月27日	持续	持续履行

			<p>着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公平合理地进行关联交易，并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3、本公司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谋取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上市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不损害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4、在本公司与上市公司存在控制关系期间，本承诺函持续有效。如因违反该等承诺并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愿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天津丰利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减持承诺	<p>不直接或间接转让公司股票：承诺在本次受让杰能公司股权后 12 个月内，不直接或间接转让上市公司股票。</p>	2016 年 06 月 27 日	12 个月	持续履行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徐州丰利科技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	<p>避免同业竞争承诺：1、</p>	2009 年 11 月 20 日	长期	按规定正在履行中

	<p>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原徐州杰能科技发展投资有限公司）</p>	<p>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本公司目前并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任何与股份公司所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即为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以下同）的业务活动，今后的任何时间亦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和联营）参与或进行任何与股份公司所从事的业务有实质性竞争或可能有实质性竞争的业务活动。2、本公司承诺不向业务与股份公司所生产的产品或所从事的业务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3、除非股份公司明示同意，本公司将不采用代销、</p>			
--	----------------------------------	--------------------	--	--	--	--

			<p>特约经销、指定代理商等形式经营销售其他商家生产的与股份公司产品有同业竞争关系的产品。</p> <p>4、如出现因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组织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股份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p>5、本承诺函一经签署立即生效，且上述承诺在本公司对股份公司拥有由资本或非资本因素形成的直接或间接的控制权或对股份公司存在重大影响的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p>			
股权激励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p>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应优先采用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年以</p>	2014年02月11日	长期	按规定正在履行中

			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且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毛凤丽女士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团队）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2 个月内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增持金额下限为 10,000 万元，增持上限为 100,000 万元。	2017 年 04 月 18 日	自公告披露之日起 12 个月内。增持计划实施期间，上市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 10 个交易日以上的，增持计划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按规定正在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股东或关联人名称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期初数	报告期新增占用金额	报告期偿还总金额	期末数	预计偿还方式	预计偿还金额	预计偿还时间（月份）
新疆君创能源设备有限公司	2013-2017	财务资助	7,224.78	449.04	0	7,673.82	其他	7,673.82	2018.6.30
合计			7,224.78	449.04	0	7,673.82	--	7,673.82	--
期末合计值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5.09%						
相关决策程序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当期新增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原因、责任人追究及董事会拟定采取措施的情况说明			当期新增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为利息。董事会将继续督促大股东尽快偿还资金。						
未能按计划清偿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责任追究情况及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施说明			大股东承诺将于 2018 年 4 月 30 日前以房产偿还一部分资金，余下部分将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前偿还结束。						
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的披露日期			2018 年 04 月 25 日						
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的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同日披露关于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师在审计报告中提出的非标准无保留内容事项,说明了公司经营中存在或有风险。公司董事会认为,对审计师出具带有“带股权转让事项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表示理解和认可,并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上述强调事项主要是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该事项不存在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的规定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将积极采取有效的措施,保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切实维护好全体股东和广大投资者的权益。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涉及的事项进行了核查，认为：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带股权转让事项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符合公证客观、实事求是的原则，准确地反应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时监事会也同意公司董事会就上述事项所做的专项说明，希望董事会和管理层保证正常经营，尽快消除“带股权转让事项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提及的不利因素，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会计政策是根据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号），2017年5月10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号）相关规定进行的调整，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总资产、净资产、净利润不产生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国家政策的变化调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的要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以前年度及2017年度财务报告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净利润、股东权益产生重大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本期受影响的报表项目金额	上期重述金额	上期列报在营业外收入的金额	上期列报在营业外支出的金额
1.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19,486,375.36		13,276,362.29	
2. 资产处置损益列报调整	资产处置收益	27,566,031.28	140,046.5	327,734.2	-187,687.7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規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处置子公司

(1) 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乌海蓝益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详见说明	51%	股权转让	2017. 12. 28	丧失控制权	详见说明

(续)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乌海蓝益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	-	-	-	-	-

说明：本公司于2017年12月15日与江苏洁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福建银森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森集团”）签订《股权转让及所涉事项意向协议》，将持有的乌海蓝益环保发电有限公司51%的股权及定州市瑞泉固废处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泉固废处理”）45%的股权转让给洁瀛环保持有，协议约定蓝益环保51%的股权，以2017年11月30日为作价基准日作价9,180.00万元转给洁瀛环保；持有的瑞泉固废处理45%的股权，以2017年11月30日作价4,500.00万元转给洁瀛环保。

双方同日又签订《股权转让及所涉事项意向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内容为：鉴于编号为K-J-201712的协议所述本公司于蓝益环保、瑞泉固废处理建设期间，除依法履行出资义务之外，亦投入资金用于建设之事实，洁瀛环保据此在上述瑞泉固废处理之股权转让作价之外，另行向本公司支付人民币5,620.00万元的建设资金成本费用。本公司确认上述两个公司股权转让投资收益5,696.68万元。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6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吴平权、周铁华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是 否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说明

公司原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于业务繁忙，暂时无法及时安排本公司的年报审计工作，为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及时性，根据审慎原则，经综合评估，公司董事会同意聘请具备证券、期货业务相关审计资格的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控股股东徐州丰利科技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于2017年11月30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编号：稽查总队调查通字 171575号。详见巨潮资讯网2017-151号公告。

2、公司控股股东股票质押情况详见巨潮资讯网2018-016、017、024号公告。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7年1月3日披露了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于2017年3月23日披露了《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完成登记的公告》，由于本激励计划分年度进行财务业绩指标考核作为激励对象当年度的行权条件，截止本期末，公司2017年度公司业绩考核条件未达标，暂不具备行权条件。公司将在后期披露该事项进展情况。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 (万元)	本期收回金额 (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占用						
新疆君创能源设备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财务资助	是	7,224.78	449.04	0	7.50%	449.04	7,673.82
关联债权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公司按时间收到利息，对公司财务状况不产生重大影响。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 (万元)	本期归还金额 (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受让丰利财富（北京）国际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利财富”）代丰利财富（北京）国际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丰利财富新三板成长基金所持有的广德天运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转系统：832684，以下简称“天运股份”）150万股股份（占该公司总股份的1.4151%）。本次转让对价参考天运股份股票转让20日平均价格，确定为人民币645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4月2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7-041。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受让广德天运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8年04月27日	巨潮资讯网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蓝天环保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03月14日	3,000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蓝天环保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08月14日	1,000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9个月	否	否
蓝天环保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07月28日	1,000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10个月	否	否
诸城宝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26日	3,500	2016年05月06日	3,500	连带责任保证	7.5年	否	否
诸城宝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16年01月06日	2,000	2016年09月13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7.4年	否	否
诸城宝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01日	2,000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7.3年	否	否
诸城宝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16年05月13日	1,000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7.4年	否	否
睢宁宝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17年10月30日	11,250		11,250	连带责任保证	8年10个月	是	否
武汉燃控科技热能工程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02日	1,700		1,700	连带责任保证	6个月	否	否
睢宁宝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	3,000		3,000	连带责任保	5年	否	否

有限公司	月 08 日				证			
睢宁宝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900		900	连带责任保证	5 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16,25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16,25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30,35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30,35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16,25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16,25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30,35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30,350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5.6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6,7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6,700				
对未到期担保, 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无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 精准扶贫规划

无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无

(3) 精准扶贫成效

无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无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不适用

公司无重要子公司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	0	75,975	75,975	75,975	0.01%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0	0.00%	0	0	0	75,975	75,975	75,975	0.01%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75,975	75,975	75,975	0.01%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712,800,000	100.00%	0	0	0	-75,975	-75,975	712,724,025	99.99%
1、人民币普通股	712,800,000	100.00%	0	0	0	-75,975	-75,975	712,724,025	99.9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712,800,000	100.00%	0	0	0	0	0	712,8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理由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王豫刚	0	0	975	975	个人股票锁定期	离职半年后
李庆义	0	0	75,000	75,000	个人股票锁定期	离职半年后
合计	0	0	75,975	75,975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60,528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62,332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9）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 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情况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徐州丰利科技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50%	210,280,0	280000	0	210,280,0	质押	202,867,400

展投资有限公司			00			00	冻结	210,28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博时逆向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1%	8,600,054		0	8,600,054		
#戴文	境内自然人	1.12%	7,978,506	700400	0	7,978,506		
中信盈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一中信盈时智明1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49%	3,495,598		0	3,495,598		
方正东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一方正东亚恒升28号证券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0.46%	3,259,203		0	3,259,203		
#沈巨峰	境内自然人	0.45%	3,238,300	764000	0	3,238,300		
胡元明	境内自然人	0.42%	2,996,000		0	2,996,000		
胡丽娟	境内自然人	0.37%	2,623,700		0	2,623,7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博时卓越品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0.35%	2,500,148		0	2,500,148		
许根	境内自然人	0.31%	2,179,400		0	2,179,4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徐州丰利科技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徐州丰利科技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10,2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0,28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博时逆向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600,054	人民币普通股	8,600,054					
#戴文	7,978,506	人民币普通股	7,978,506					
中信盈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一中信	3,495,598	人民币普通股	3,495,598					

盈时智明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方正东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一方正 东亚 恒升 28 号证券投资单一资金信 托	3,259,203	人民币普通股	3,259,203
#沈巨峰	3,238,300	人民币普通股	3,238,300
胡元明	2,996,000	人民币普通股	2,996,000
胡丽娟	2,623,700	人民币普通股	2,623,7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 卓越品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2,500,148	人民币普通股	2,500,148
许根	2,179,400	人民币普通股	2,179,4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 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说明	上述股东中，徐州丰利科技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 有）（参见注 5）	公司股东沈巨峰通过普通账户持有 0 股，通过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3238300 股，实际合计持有：3238300 股。公司股东戴文通过普通账户持有 3969300 股，通过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4009206 股，合计：7978506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徐州丰利科技投资发展有 限公司	张俊芝	2007 年 06 月 01 日	913203016627241719	节能、环保及能源领域技术 开发与推广、投资。（依法须 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 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 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 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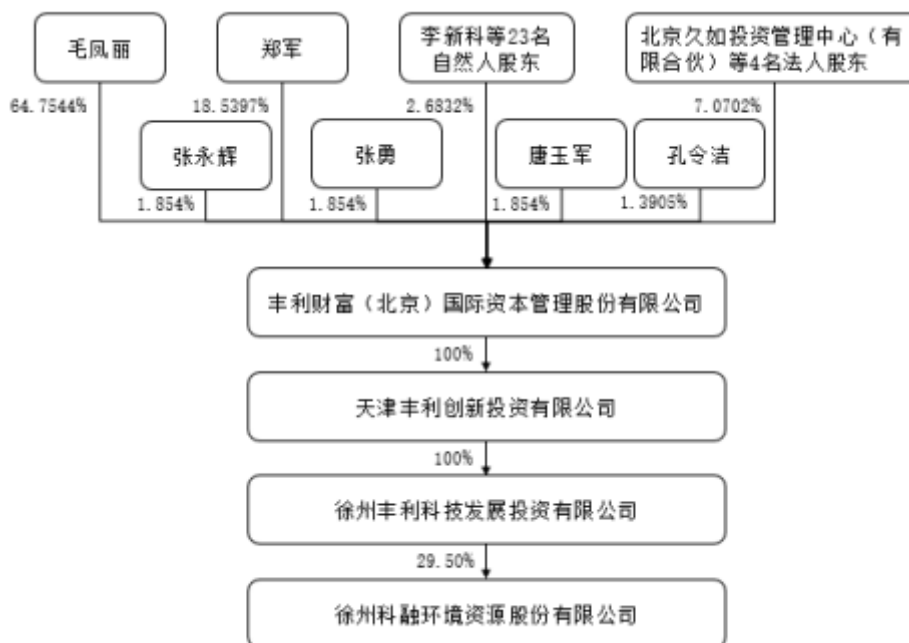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毛凤丽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毛凤丽	董事	现任	女	37	2016年07月21日	2018年05月13日	0	0	0	0	0
	董事长	离任			2016年08月09日	2017年08月25日	0	0	0	0	0
	总经理	离任			2016年10月14日	2017年08月25日	0	0	0	0	0
张永辉	董事	离任	男	36	2017年07月21日	2017年11月13日	0	0	0	0	0
	副董事长	离任			2017年07月21日	2017年09月07日	0	0	0	0	0
	财务负责人	离任			2017年10月14日	2017年09月07日	0	0	0	0	0
贾岩	董事	离任	男	39	2016年07月21日	2017年08月01日	0	0	0	0	0
郑军	董事	离任	男	52	2016年10月26日	2017年12月22日	0	0	0	0	0
刘彬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6	2015年09月28日	2018年05月13日	0	0	0	0	0
	董事	离任			2016年10月26日	2017年09月19日	0	0	0	0	0
刘景伟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49	2016年	2017年	0	0	0	0	0

					07月21日	06月02日						
容伟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4	2016年10月26日	2017年06月02日	0	0	0	0	0	0
王豫刚	监事	离任	男	36	2016年07月21日	2017年10月09日	0	1,300	0	0	0	1,300
陆力奔	监事	离任	男	27	2016年07月21日	2018年01月01日	0	0	0	0	0	0
杨亚坤	副总经理	离任	女	34	2016年12月28日	2017年03月31日	0	0	0	0	0	0
朱丰	副总经理	离任	女	48	2016年11月17日	2017年09月07日	0	0	0	0	0	0
毛军亮	董事长	现任	男	47	2018年01月16日	2018年05月13日	0	0	0	0	0	0
	董事	现任	男		2017年12月22日	2018年05月13日	0	0	0	0	0	0
李庆义	总经理	现任	男	62	2017年08月21日	2018年05月13日	0	100,000	0	0	0	100,000
	董事	现任	男		2017年08月21日	2018年05月13日	0	0	0	0	0	0
	董事长	离任	男		2017年08月21日	2018年01月16日	0	0	0	0	0	0
郭接见	董事	现任	男	50	2016年10月26日	2018年05月13日	0	0	0	0	0	0
王聪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9	2017年10月26日	2018年05月13日	0	0	0	0	0	0
刘建国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5	2017年06月02日	2018年05月13日	0	0	0	0	0	0

					日	日						
高岩	监事	现任	男	52	2017年 11月13 日	2018年 05月13 日	0	0	0	0	0	0
房炳延	监事	现任	男	32	2016年 07月21 日	2018年 05月13 日	0	0	0	0	0	0
刘大治	财务负责人	现任	男	40	2017年 09月10 日	2018年 05月13 日	0	0	0	0	0	0
李军星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36	2017年 04月04 日	2018年 02月28 日	0	0	0	0	0	0
邓学志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1	2013年 02月22 日	2018年 05月13 日	0	0	0	0	0	0
徐斌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38	2015年 09月28 日	2018年 05月13 日	0	0	0	0	0	0
郭俊杰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8	2017年 08月21 日	2018年 05月13 日	0	0	0	0	0	0
合计	--	--	--	--	--	--	0	101,300	0	0	0	101,30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毛凤丽	董事长	离任	2017年08月25日	公司经营管理需要
毛凤丽	总经理	离任	2017年08月25日	公司经营管理需要
张永辉	董事	解聘	2017年11月13日	公司经营管理需要
张永辉	副董事长	解聘	2017年09月07日	公司经营管理需要
张永辉	财务负责人	解聘	2017年09月07日	公司经营管理需要
贾岩	董事	离任	2017年08月01日	个人工作原因

郑军	董事	解聘	2017年12月22日	公司经营管理需要
刘彬	董事	离任	2017年09月19日	个人工作原因
刘景伟	独立董事	离任	2017年06月02日	个人工作原因
容伟	独立董事	离任	2017年06月02日	个人工作原因
王豫刚	监事	离任	2017年10月09日	个人工作原因
杨亚坤	副总经理	离任	2017年03月31日	个人工作原因
朱丰	副总经理	离任	2017年09月07日	个人工作原因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毛凤丽：毛凤丽，女，汉族，河南郑州人，1980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学士学位。现任丰利财富（北京）国际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丰利（天津）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北京丰利公益基金会名誉主席，中央财大税务学院校外硕士生导师，中国并购公会理事，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毛军亮：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出生，大专学历。毛军亮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毛凤丽兄长。曾任职于中国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本公司行政事务负责人。现任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李庆义：男，汉族，河南濮阳人，1955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历任中国工商银行河南省信托投资公司副总经理，中国华融信托投资公司河南证券部、郑州投资银行部总经理；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天津管理部总经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丰利财富（北京）国际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首席顾问。现任本公司总经理、董事。

郭接见：1967年10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历任中国农业银行河南分行秘书、信贷科科长，中国农业银行海南信托投资公司投资经理，中国长城信托公司深圳证券部、宝安路营业部总经理，中投新亚太（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长、CEO，丰利财富（北京）国际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丰利财富（北京）国际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总监。现任本公司董事、徐州科融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

王聪：1958年6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历任贵州财经学院讲师，现任暨南大学教授，本公司独立董事。

刘建国：男，汉族，甘肃人，1972年8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教授。间任法国国家应用科学学院（里昂）环境与土木工程实验室博士后、清华大学环境科学与工程系副研究员、清华大学环境学院副研究员、现任清华大学环境学院教

授。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廖良汉：男，汉族，北京人，1963 年 8 月出生，本科学历，学士学位，注册会计师。历任中国财务会计咨询公司职员、香港安永会计师事务所经理、中华会计师事务所副总经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副总经理、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管理合伙人，现任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副总经理、本公司独立董事。

高岩：男，汉族，1965年5月出生，河南焦作人，一级注册建造师。历任河南第二火电建设公司项目经理、中国电建河南工程公司项目经理，现任本公司工程师、监事。

房炳延：1985年9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学士学位。历任江苏茂通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江苏光亚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任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睢宁宝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监事、诸城宝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监事、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法务专员。

陆力奔：陆力奔，男，汉族，江苏人，1990年5月出生，本科学历，学士学位。历任中国黄金集团中国黄金珠宝有限公司区域经理，中国光大银行总行信用卡中心项目经理。现任丰利财富（北京）国际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财富管理中心执行总监、本公司监事。

刘大治：男，汉族，河北秦皇岛人，1977年4月出生，中国共产党党员，中国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律师，硕士学位。曾任秦皇岛银行 信贷经理、河北衡信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恒热投资控股集团财务总监、恒热投资控股集团副总裁，现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

李军星，男，汉族，1982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历任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投资业务部交易岗、分析岗、高级业务经理（一级），信贷业务部部门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邓学志：1966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历任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设计处工程师、高级工程师、设计处燃烧系统室主任、设计处副处长，武汉蓝翔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武汉华是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武汉燃控科技热能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武汉燃控科技热能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

徐斌：1979年1月出生，本科学历，学士学位。历任北京富士通系统工程有限公司工程师，北京宏碁讯息有限公司销售经理，北京恒利泰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现任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英诺格林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郭俊杰：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学士学位。曾任东银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行政总监，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监。现任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刘彬：1973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学士学位。历任徐州燃烧控制研究院有限公司工程部部长、市场部部长、冶金化工事业部总经理、徐州燃烧控制研究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徐州燃烧控制研究院有限公司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毛凤丽	丰利财富（北京）国际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8年12月01日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聪	暨南大学	教授、博导	1995年01月01日		是
刘建国	清华大学环境学院	教授	2013年12月01日		是
宋岩涛	北京明石博略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4年11月01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独立董事津贴在报经股东大会批准后，由公司发放。独立董事津贴的调整由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报董事会审议，然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2、公司依据股东大会及董事会批准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体系文件，结合年度的绩效考核，按照基础薪酬与绩效薪酬1:1的原则，进行考核发放。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毛凤丽	董事	女	37	现任	77.26	
毛军亮	董事长、董事	男	47	现任	1.98	
李庆义	总经理、董事	男	62	现任	43.89	

郭接见	董事	男	50	现任	10.36	
王聪	独立董事	男	60	现任	7.33	
刘建国	独立董事	男	46	现任	5	
高岩	监事	男	52	现任	11.13	
房炳延	监事	男	32	现任	14.5	
刘大治	财务总监	男	40	现任	21.28	
李军星	高管	男	36	现任	84.11	
邓学志	高管	男	51	现任	33.6	
徐斌	高管	男	38	现任	42.18	
刘彬	高管	男	46	现任	194.95	
郭俊杰	人资总监	男	48	现任	49.5	
张永辉	董事、副总经理	男	36	离任	60.74	
贾岩	董事	男	39	离任	11.14	
郑军	董事	男	52	离任	0	
刘景伟	独立董事	男	49	离任	4	
容伟	独立董事	男	54	离任	4	
王豫刚	监事	男	36	离任	0	
杨亚坤	副总经理	女	34	离任	0	
朱丰	副总经理	女	48	离任	29.95	
孙成宇	董事会秘书	女	37	离任	15.07	
廖良汉	独立董事	男	54		4.66	
合计	--	--	--	--	726.63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22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09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731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73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44
销售人员	70
技术人员	178
财务人员	36
行政人员	203
合计	73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1
硕士	44
本科	292
大专	179
中专及以下	215
合计	731

2、薪酬政策

公司形成了以岗位工资制为主，多种工资形式并存的市场化薪酬体系。着眼于提升业绩和管理水平，充分发挥业绩考核体系导向作用，实行差异化考核。按照讲业绩、重回报、强激励、硬约束的要求，将经营管理成果与个人价值回报紧密挂钩，科学严谨地设定考核指标，真正做到“业绩优薪酬高、业绩差薪酬低，业绩升薪酬升、业绩降薪酬降”。

3、培训计划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培训制度，各单位在年初制定各自的培训计划和费用预算，作为公司全面预算的一部分，并纳入公司绩效考核范围。公司一直重视和支持员工培训工作，采取走出去和引进来的方式强化培训，提升员工的业务素养和意识。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控制度，持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治理与相关规定不存在差异。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运作规范、科学、高效，董事会、监事会人员构成合法、合理，公司与控股股东保持人员、资产、财务分开，机构、业务独立。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绩效考核与激励措施得当；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方面与股东完全分离、相互独立。公司具有完整的供应、生产和销售系统，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

（1）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的产、供、销体系，以自己的名义对外签订有关合同，独立经营，自主开展业务；主要原材料的采购和产品的生产、销售均不依赖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

（2）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生产设备、辅助生产设备和配套设备等资产；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有资金、其他资产及资源的情况，也不存在为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的情况。

（3）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公司的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

（4）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经营及监督机构，明确了各机构的职权范围，建立了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

公司组织机构设置完整，运行独立，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有机构混同的情形。

(5) 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完整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体系；公司财务人员独立；公司独立在银行开设账户；公司独立进行税务登记，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自主决定资金使用事项，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安排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9.48%	2017 年 01 月 23 日	2017 年 01 月 24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 2017-8《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29.48%	2017 年 05 月 16 日	2017 年 05 月 16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 2017-45《2016 年度股东大会》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9.47%	2017 年 06 月 20 日	2017 年 06 月 20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 2017-62《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9.53%	2017 年 07 月 27 日	2017 年 07 月 27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 2017-087《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9.50%	2017 年 08 月 21 日	2017 年 08 月 21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 2017-102《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9.52%	2017 年 08 月 30 日	2017 年 08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 2017-107《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临时股东大会	30.16%	2017 年 11 月 13 日	2017 年 11 月 13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 2017-143《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9.98%	2017 年 12 月 22 日	2017 年 12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 2017-167 《2017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刘景伟	7	1	6	0	0	否	1
荣伟	7	1	6	0	0	否	2
王聪	17	1	16	0	0	否	2
廖良汉	10		10	0	0	否	1
刘建国	10		10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独立董事姓名	独立董事提出异议的事项	异议的内容
廖良汉	关于聘任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李庆义先生推荐提议刘大治先生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廖良汉	关于出售乌海蓝益环保发电有限公司及定州市瑞泉固废处理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由于会议通知时间短以及没有获得足够资料以对相关议案进行充分了解和判断，其对该两项涉及出售股权的议案投弃权票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说明	由于会议通知时间太短，无法对会议议案相关事项进行考察和核实。对会议议案投“弃权”票。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为公司提供了很多有利于公司发展的宝贵建议，公司均认真听取并采纳，取得了很好的效果。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1) 审计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审议了公司内部审计部门提交的年度审计计划、季度内部审计报告等，对公司财务部提交的相关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议并提交董事会；在公司定期报告披露过程中，审计委员会积极了解、掌握定期报告工作安排，及时沟通解决定期报告制作过程中遇到的相关问题，确保公司及时、准确、完整的披露各类定期报告。

(2) 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薪酬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成绩进行了评定，对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确认其符合公司的薪酬管理规定。积极关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针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进行调查和了解，评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结构及是否符合公司经营管理需要。

(3) 战略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委员成员认真听取了公司管理层对公司的未来发展规划和投资计划，对公司发展规划和投资项目进行认真审阅，提出了可行性意见和建议，为公司决策提供了依据和参考，保证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有效性。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改革完善高级管理人员的激励与考评机制，目前形成了以年薪制结合目标责任制为主的高管人员薪酬、激励与考核体系，高管人员收入与企业净利润、目标责任制完成情况等因素紧密挂钩，有效提高了高管人员的工作主动性和责任意识。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 年 04 月 25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①重大缺陷：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滥用职权及舞弊；企业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企业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②重要缺陷：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③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p>① 重大缺陷的认定标准：严重违反法律法规；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持续经营收到挑战；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系统性失效,且缺乏有效的补偿性控制；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其他对公司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② 重要缺陷的认定标准：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性失误；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其他对公司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情形。③ 一般缺陷的认定标准：决策程序效率不高；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一般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p>
定量标准	<p>①重大缺陷：营业收入总额的 1%≤错报额，利润总额的 5%≤错报额，资产总额的 1%≤错报额，所有者权益的 1%≤错报额；②重要缺陷：营业收入总额的 0.5%≤错报额<营业收入总额的 1%，利润总额的 0.5%≤错报额<利润总额的 5%，资产总额的 0.5%≤错报额<资产总额的 1%，所有者权益的 0.5%≤错报额<所有者权益的 1%；③一般缺陷：错报额<营业收入总额的</p>	<p>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与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一致，参见上文所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p>

	0.5%，错报额<利润总额的 0.5%，错报额<资产总额的 0.5%，错报额<所有者权益的 0.5%。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p>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我们接受委托，审核了后附的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融环境”）管理层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对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作出的认定。一、管理层的责任科融环境管理层的责任是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并保持其有效性，同时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对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作出认定，并对上述认定负责。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科融环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在所有重大方面是否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测试和评价内部控制系统设计的合理性和执行的有效性，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内部控制具有固有限制性，存在由于错误或舞弊导致错报发生和未被发现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降低对控制政策、程序遵循的程度，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四、内部控制鉴证意见：我们认为，科融环境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表内部控制。五、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使用者关注，如本所出具的亚会 A 审字（2018）0039 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十三、3 所述，科融环境控股股东徐州丰利科技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代新疆君创能源设备有限公司偿还欠款 7,500.00 万事项，科融环境创兴银行有限公司广州分行所属账户 2017 年 8 月 31 日转入资金 7,500.00 万元，以及 2017 年 9 月 20 日上述账户转出资金 7,500.00 万元，均未在科融环境会计账簿中记录。六、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科融环境 2017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p>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 年 04 月 25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同日巨潮资讯网《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带强调事项段的标准无保留意见报告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8 年 04 月 25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亚会 A 审字（2018）0039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吴平权、周铁华

审计报告正文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融环境”）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科融环境2017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科融环境，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

1、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1、（1）所述，科融环境于2018年4月与浙江澳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澳倍投资”）签订《关于蓝天环保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框架协议》，协议约定将科融环境持有的蓝天环保62.7769%的股权份额作价不低于7,600.00万元转让给澳倍投资，最终价格以尽职调查及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为参考，双方协商确定。该协议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2所述，截至2017年12月31日，科融环境应收新疆君创能源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君创”）欠款本息计7,673.82万元，科融环境控股股东徐州丰利科技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徐州丰利”）向科融环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天津丰利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丰利”）于2018年4月22日与天津宏泉热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泉热力”）签订《关于新疆君创能源设备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天津丰利将其持有的新疆君创100%股份转让至宏泉热力名下，转让价格8,300.00万元。

上述股权转让价款的回收尚存在不确定性，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根据我们的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

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股权处置

1、事项描述

如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六、9、附注六、44、附注七、1及附注十五、3所述，2017年度，科融环境将其持有的乌海蓝益环保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益环保”）51%的股权及定州市瑞泉固废处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泉固废处理”）45%的股权以投资额转让给江苏洁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洁瀛环保”），同日又签订《股权转让及所涉事项意向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洁瀛环保向科融环境支付人民币5,620.00万元的建设资金成本费用，科融环境在合并报表层面确认投资收益5,696.68万元，该收益是科融环境2017年度营业利润的主要来源，因此我们将其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评价与转让股权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复核科融环境处置该项股权所履行的决策程序及内部审核流程；

（3）通过公开渠道查询江苏洁瀛的工商登记资料等，判断科融环境与江苏洁瀛是否存在关联关系，确认该项交易是否属于关联交易；

（4）了解本次交易的背景及交易的整体安排，同时检查本次交易合同等文件条款，分析交易合理性和必要性，以综合判断本次交易的商业实质；

（5）执行检查、询问等审计程序，检查该交易的实际执行情况；

（6）获取科融环境的财务报表，检查财务报表中对该交易事项是否恰当列报和披露。

（二）房产处置

1、事项描述

如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六、45、附注十四、4所述，科融环境于2017年度处置两处北京房产，确认处置房产收益2,731.14万元。由于该事项属于特殊事项且金额重大，因此我们将其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评价与固定资产处置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获取了与上述事项相关的董事会决议、房屋买卖合同，了解交易定价的原则及依据，判断该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3）获取并查看相关原始凭证，检查交易价款是否按协议约定收取、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4）检查该项交易在财务报表及附注中的相关披露是否合规。

（三）收购股权

1、事项描述

如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六、9、附注十四、3、附注十五、3所述，科融环境与江苏永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葆环保”）全体股东于2017年7月10日签订《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拟向永葆环保原股东以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其持有的永葆环保 100%的股权，交易分两次进行，本次交易70%股权，2019年交易剩余30%股权。科融环境按照协议已收购永葆环保70%股权。根据收购协议及永葆环保公司章程的约定，科融环境对永葆环保具有重大影响，并对其采用权益法核算。

截至2017年12月31日，科融环境已支付收购款1.27亿元。由于该事项属于特殊事项且金额重大，因此我们将其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 (1) 了解并评价股权收购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情况；
- (2) 检查永葆环保历史沿革和本次收附前股权变动情况；
- (3) 获取资产购买协议、公司章程、组织架构及关键管理人员的委派情况等文件；
- (4) 查阅永葆环保章程变更、董监高变更以及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的办理情况，检查股权转让价款的支付情况，复核管理层对会计核算方法的判断；
- (5) 检查购买股权相关审计报告、评估报告，复核其交易价格的公允性；
- (6) 检查购买股权相关会计处理；
- (7) 检查收购永葆环保相关信息在财务报表中的列报和披露。

五、其他事项

(一) 控股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

科融环境于2018年3月9日发布《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科融环境控股股东徐州丰利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及司法轮候冻结，具体情况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十三、3及十三、4。

截至审计报告日，徐州丰利持有科融环境股票210,280,000股，占科融环境总股本的29.50%。累计质押其持有的科融环境股份202,867,400股，占科融环境总股本的28.46%，占其持有科融环境股份总数的96.47%；累计股份被司法冻结后处于冻结状态的股份数为210,280,000股，占其持有科融环境股份总数的100%，占科融环境总股本的29.50%。

(二) 控股股东收到法院传票事项

1、科融环境控股股东徐州丰利于2018年3月27日收到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送达的(2018)粤0304民特64号听证传票，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证券”)向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申请实现担保物权，涉及徐州丰利质押给长城证券的科融环境5845万股流通股。

相关事项披露详见附注十三、4、(1)。

2、科融环境控股股东徐州丰利于2018年4月10日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2018)粤03民初548号开庭审理传票，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元证券”)向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民事起诉，涉及向金元证券支付股票购回交易款及违约金等计2.14亿元，请求判令对徐州丰利持有科融环境5162万股股票享有质押权。

相关事项披露详见附注十三、4、(2)。

(三) 徐州丰利代新疆君创偿还资金事项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2所述，科融环境控股股东徐州丰利代新疆君创偿还欠款7,500.00万事项，科融环境创兴银行有限公司广州分行所属账户2017年8月31日转入资金7,500.00万元，以及2017年9月20日上述账户转出资金7,500.00万元，均未在科融环境会计账簿中记录。

（四）科融环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事项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四、2所述，科融环境控股股东徐州丰利于2017年11月30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稽查总队调查通字 171575号），因徐州丰利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

科融环境实际控制人毛凤丽女士于2017年11月30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稽查总队调查通字 171543号），因毛凤丽女士涉嫌违反证券法律法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

科融环境关联方天津丰利于2017年11月30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稽查总队调查通字 171574号），因天津丰利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

科融环境关联方丰利财富于2017年11月30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稽查总队调查通字 171573号），因丰利财富涉嫌违反证券法律法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

截至审计报告签发日，调查结论尚未形成。

六、其他信息

科融环境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科融环境2017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七、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科融环境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科融环境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科融环境、停止营运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八、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

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并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科融环境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科融环境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科融环境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8,358,236.92	270,569,730.6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3,363,366.80	70,693,198.71
应收账款	718,478,292.59	744,035,483.94
预付款项	149,688,880.40	99,673,503.8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61,302,836.15	60,958,498.9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35,913,452.30	337,812,253.44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185,116.98	10,348,290.03
流动资产合计	1,530,290,182.14	1,594,090,959.5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46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00,515,590.85	45,506,221.99
投资性房地产	45,502,076.74	39,417,243.49
固定资产	248,616,014.49	307,531,599.44
在建工程	284,281,500.84	269,135,444.6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52,725,032.26	364,009,597.93
开发支出		4,268,046.01
商誉	41,765,421.11	41,765,421.11
长期待摊费用	5,392,036.77	751,762.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007,821.16	46,224,541.92
其他非流动资产	64,788,870.31	105,282,357.7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96,054,364.53	1,223,892,236.75
资产总计	3,026,344,546.67	2,817,983,196.3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6,300,000.00	97,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9,078,986.08	207,182,935.50
应付账款	480,214,986.04	448,092,291.55
预收款项	161,084,795.00	167,827,479.0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9,822,100.16	21,306,644.22
应交税费	147,508,132.30	55,869,913.50
应付利息		182,565.83
应付股利	630,030.88	
其他应付款	303,117,828.11	111,855,513.6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7,401,893.93	34,369,155.46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85,158,752.50	1,143,686,498.8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47,578,161.96	284,979,961.5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3,735,410.98	
递延收益	52,798,631.17	59,798,631.18
递延所得税负债	6,789,305.73	7,217,263.3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0,901,509.84	351,995,856.13
负债合计	1,796,060,262.34	1,495,682,354.9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12,800,000.00	712,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06,050,153.40	505,641,203.9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4,974,168.45	38,167,813.4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1,568,553.91	-82,944,696.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82,255,767.94	1,173,664,321.02
少数股东权益	48,028,516.39	148,636,520.3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30,284,284.33	1,322,300,841.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026,344,546.67	2,817,983,196.30

法定代表人：毛军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庆义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少杰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6,355,318.42	126,020,947.0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0,145,367.19	52,579,838.78
应收账款	417,642,661.85	459,414,650.11
预付款项	13,283,102.86	34,293,808.7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38,777,327.78	145,498,184.70
存货	130,791,241.07	138,982,638.37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0,940.17	2,714,924.53
流动资产合计	967,165,959.34	959,504,992.2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46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54,787,183.17	586,292,534.31
投资性房地产	15,735,576.56	19,317,973.18
固定资产	198,574,299.86	252,173,859.20
在建工程		535,923.0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10,714,546.99	108,256,566.14
开发支出		4,268,046.01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630,315.52	225,585.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447,045.48	36,327,346.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26,348,967.58	1,007,397,833.98
资产总计	2,193,514,926.92	1,966,902,826.2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5,493,800.42	193,865,854.00
应付账款	199,561,280.42	206,182,511.34
预收款项	54,264,508.51	67,740,264.71
应付职工薪酬	15,584,438.96	6,975,293.86
应交税费	94,922,062.32	9,691,966.3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630,030.88	
其他应付款	244,134,430.32	133,200,182.78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600,000.00	21,017,274.07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41,190,551.83	638,673,347.1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4,600,000.00	41,2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3,735,410.98	
递延收益	20,919,320.83	20,919,320.8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9,254,731.81	62,119,320.84
负债合计	890,445,283.64	700,792,667.9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12,800,000.00	712,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71,685,389.42	471,685,389.4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4,974,168.45	38,167,813.42
未分配利润	73,610,085.41	43,456,955.4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03,069,643.28	1,266,110,158.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93,514,926.92	1,966,902,826.25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661,795,558.70	764,866,897.97
其中：营业收入	661,795,558.70	764,866,897.9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67,819,707.76	1,163,240,636.91
其中：营业成本	523,829,158.12	720,156,564.0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7,225,485.89	9,567,648.77
销售费用	30,965,827.71	36,249,611.50
管理费用	127,220,167.07	127,023,496.73
财务费用	19,533,453.28	20,686,557.21

资产减值损失	59,045,615.69	249,556,758.6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2,808,628.15	1,382,904.8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009,368.86	8,099.9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566,031.28	140,046.50
其他收益	19,486,375.3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836,885.73	-396,850,787.60
加：营业外收入	3,770,095.05	13,412,691.15
减：营业外支出	6,935,670.62	1,298,883.7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671,310.16	-384,736,980.23
减：所得税费用	7,946,117.20	-23,862,674.6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25,192.96	-360,874,305.5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25,192.96	-360,874,305.5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320,897.45	-291,725,450.65
少数股东损益	-7,595,704.49	-69,148,854.8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725,192.96	-360,874,305.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320,897.45	-291,725,450.6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595,704.49	-69,148,854.89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1\	-0.41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1	-0.4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毛军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庆义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少杰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305,053,523.21	223,371,601.46
减：营业成本	231,199,226.96	209,290,697.60
税金及附加	4,471,011.87	6,588,293.97

销售费用	17,946,665.41	16,866,625.61
管理费用	56,746,149.16	41,563,642.06
财务费用	9,528,619.30	12,453,875.06
资产减值损失	40,665,173.92	116,600,676.8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1,963,589.52	1,038,731.9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009,368.8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579,560.42	
其他收益	4,417,274.0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8,457,100.61	-178,953,477.83
加：营业外收入	3,125,702.08	5,028,843.58
减：营业外支出	5,543,149.86	989,190.5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039,652.83	-174,913,824.77
减：所得税费用	6,941,767.81	-23,566,735.7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097,885.02	-151,347,089.0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097,885.02	-151,347,089.0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9,097,885.02	-151,347,089.0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48,921,967.08	872,560,807.8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50,512.44	644.7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564,345.09	133,113,556.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1,936,824.61	1,005,675,009.2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09,136,586.40	503,983,857.2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6,077,236.01	97,309,695.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65,396,129.36	66,631,134.7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808,827.38	94,609,081.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3,418,779.15	762,533,768.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481,954.54	243,141,240.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27,000,000.00	261,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32,505.49	1,374,804.9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1,833,000.00	566,612.0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4,327,513.10	45,720,634.5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3,993,018.59	309,162,051.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202,179.21	156,501,365.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3,460,000.00	132,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25,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940,379.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3,662,179.21	314,441,744.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669,160.62	-5,279,693.3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16,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2,300,000.00	494,6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2,600,000.00	504,616,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2,848,338.79	630,954,135.1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045,468.81	18,746,204.5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	41,212,909.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4,893,807.60	690,913,249.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706,192.40	-186,297,249.3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0,661.91	175,804.0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3,324,260.85	51,740,101.9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6,966,843.77	115,226,741.8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642,582.92	166,966,843.77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3,152,966.32	382,827,642.67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211.5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5,932,846.28	154,211,052.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9,100,024.15	537,038,694.6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2,163,286.56	112,824,753.5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4,551,397.01	35,092,951.10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979,347.41	35,721,277.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9,009,752.59	29,659,610.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9,703,783.57	213,298,593.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603,759.42	323,740,101.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0	172,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54,220.66	1,040,354.8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1,800,000.00	536,204.0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5,000,000.00	46,5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7,554,220.66	220,076,558.8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289,586.95	5,449,615.2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7,460,000.00	222,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25,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9,749,586.95	227,449,615.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95,366.29	-7,373,056.3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0,000,000.00	17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000,000.00	17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600,000.00	469,6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249,669.44	16,611,201.6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739,810.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849,669.44	527,951,011.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150,330.56	-357,951,011.7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6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648,795.15	-41,583,963.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045,938.80	81,629,902.7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97,143.65	40,045,938.80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12,800,000.00				505,641,203.93					38,167,813.42		-82,944,696.33	148,636,520.34	1,322,300,841.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12,800,000.00				505,641,203.93					38,167,813.42		-82,944,696.33	148,636,520.34	1,322,300,841.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8,949.47					6,806,355.03		1,376,142.42	-100,608,003.95	-92,016,557.0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320,897.45	-7,595,704.49	2,725,192.9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8,949.47								-93,012,299.46	-93,012,299.4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93,012,299.46	-93,012,299.4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4. 其他					408,949.47								408,949.47
(三) 利润分配									6,806,355.03		-8,944,755.03		-1,729,450.53
1. 提取盈余公积									6,806,355.03		-6,806,355.0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138,400.00		-2,138,4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12,800.00				506,050.15340				44,974,168.45		-81,568,553.91	48,028,516.39	1,230,284.2843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减：库	其他综	专项储	盈余公	一般风	未分配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积	存股	合收益	备	积	险准备	利润		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712,800,000.00				476,951,809.70				38,167,813.42		211,631,954.32	249,673,535.26	1,689,225,112.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12,800,000.00				476,951,809.70				38,167,813.42		211,631,954.32	249,673,535.26	1,689,225,112.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689,394.23						-294,576,650.65	-101,037,014.92	-366,924,271.3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1,725,450.65	-69,148,854.89	-360,874,305.5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8,689,394.23							-31,888,160.03	-3,198,765.8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1,888,160.03	-31,888,160.0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8,689,394.23								28,689,394.23

					3							3	
(三) 利润分配											-2,851,200.00	-2,851,2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851,200.00	-2,851,2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12,800.00				505,641,203.93			38,167,813.42			-82,944,696.33	148,636,520.34	1,322,300,841.36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12,800				471,685,				38,167,8	43,456	1,266,1

	,000.00				389.42				13.42	,955.42	10,158.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12,800,000.00				471,685,389.42				38,167,813.42	43,456,955.42	1,266,110,158.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806,355.03	30,153,129.99	36,959,485.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39,097,885.02	39,097,885.0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806,355.03	-8,944,755.03	-2,138,4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806,355.03	-6,806,355.0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138,400.00	-2,138,4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12,800,000.00				471,685,389.42				44,974,168.45	73,610,085.41	1,303,069,643.2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12,800,000.00				483,519,151.92				38,167,813.42	197,655,244.44	1,432,142,209.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12,800,000.00				483,519,151.92				38,167,813.42	197,655,244.44	1,432,142,209.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833,762.50					-154,198,289.02	-166,032,051.5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51,347,089.02	-151,347,089.0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833,762.50						-11,833,762.5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1,833,762.50						-11,833,762.50
(三) 利润分配										-2,851,200.00	-2,851,2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851,200.00	-2,851,2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12,800,000.00				471,685,389.42				38,167,813.42	43,456,955.40	1,266,110,158.26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徐州燃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徐州华远燃烧控制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远公司”），是由王文举、贾红生、侯国富、张海鹏、袁邦银、任国宏、吴永胜、蒋允刚、朱拥军、杨启昌、唐文杰、魏周、谢伟、张兆瑞、程怀志、朱德明、王永浩、陈刚、裴万柱等19位自然人发起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2010年12月9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796号文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80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39.00元，并于2010年12月2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股票代码：300152。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71,280万股，注册资本为71,280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300750041506E，住所：徐州市经济开发区杨山路12号，母公司为徐州丰利科技发展投资有限公司，集团最终实际控制人为毛凤丽。

（二）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环保行业，主要产品或服务为烟气治理、水利及水环境、生态环境治理、环境监测、固废污染物处理、节能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燃烧及控制、节能、环保及新能源设备、锅炉、钢结构的工程设计、制造、成套、销售、安装、调试、运行及管理、咨询服务；房屋建筑工程、环保工程、钢结构工程施工总承包；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4月23日决议批准报出。

本公司2017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八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徐州燃烧控制研究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00	100.00
徐州科融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00	100.00
武汉燃控科技热能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00	100.00
睢宁宝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90.2147	90.2147
北京英诺格林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51.311	51.311
诸城宝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00	100.00
蓝天环保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62.7769	62.7769
北票市科融水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00	100.00

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较上年度减少一户，本年度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变更原因
乌海蓝益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处置子公司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2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无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7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17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4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

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3“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3“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9“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3、（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

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3（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

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

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 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

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p>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p>	<p>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p>
<p>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p>	<p>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期末余额为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p>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无风险组合	其他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00%	1.00%
1—2 年	5.00%	5.00%
2—3 年	15.00%	15.00%
3—4 年	30.00%	3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不计提坏账准备	0.00%	0.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产成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工程施工、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个别认定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分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3、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

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

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

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40	10	2.25-4.50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0“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10	2.25-4.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5	4	6.40-12.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8	4	12.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4	19.20-32.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

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8、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9、生物资产

无

20、油气资产

无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权利证书
软件	5	预计经济利益影响期限
特许经营权	19.35	预计经济利益影响期限
排污权		排污量
实用新型专利权	6.25	预计经济利益影响期限
商标权	5.35	预计经济利益影响期限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

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2、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3、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 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	------	----

办公楼装修	5-10年	
停车位使用权	20年	

2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5、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

26、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无

28、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4）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5）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9、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

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

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p>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起实施。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5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自2017年6月12日起实施。本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前述两项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准则规范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本财务报表已按该准则对实施日(2017年5月28日)存在的终止经营对可比年度财务报表列报和附注的披露进行了相应调整。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之前，本公司将取得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之后，对2017年1月1日之后发生的与</p>	<p>经本公司董事会三届五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p>	

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		
---	--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其他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收入确认——建造合同

在建造合同结果可以可靠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合同的完工百分比是依照本附注四、24、“收入”所述方法进行确认的，在执行各该建造合同的各会计年度内累积计算。

在确定完工百分比、已发生的合同成本、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可回收性时，需要作出重大判断。项目管理层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执行结果的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6）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7）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	----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销售服务收入	3%、6%、11%、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0%、15%、25%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15%
徐州燃烧控制研究院有限公司	25%
徐州科融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	25%
武汉燃控科技热能工程有限公司	15%
睢宁宝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5%
北京英诺格林科技有限公司	15%
诸城宝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0%
蓝天环保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5%
北票市科融水务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2017年11月17日，本公司被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及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三年，本期企业所得税率为15%。

2017年11月28日，子公司武汉燃控科技热能工程有限公司被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及湖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自2017年起三年，本期企业所得税率为15%。

2016年12月22日，子公司北京英诺格林科技有限公司被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厅、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及北京市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三年，本期企业所得税率为15%。

根据《税法实施条例》规定，子公司诸城宝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从事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至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至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条例

规定，本期免征企业所得税。

2017年11月13日，子公司蓝天环保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被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及浙江省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自2017年起三年，本期企业所得税率为15%。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68,131.21	487,521.64
银行存款	79,582,894.84	166,479,322.13
其他货币资金	68,407,210.87	103,602,886.87
合计	148,358,236.92	270,569,730.64

其他说明

(1)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函保证金	11,645,667.39	11,598,123.36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6,761,543.48	92,004,763.51
资金冻结	26,308,443.13	
合计	94,715,654.00	103,602,886.87

资金冻结情况说明：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被冻结资金计26,308,443.13元，其中公司本部被上海益观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益观投资”）起诉，被冻结资金7,150,000.00元；公司本部为新疆君创能源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君创”）提供保证担保，被冻结资金3,735,410.98元，该款项已于2018年2月11日执行划转，上述事项详见附注十二、2或有事项；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蓝天环保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天环保”）银行账户冻结总金额15,423,032.15元，系蓝天环保由于资金困难未如期支付货款被供应商起诉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52,118,895.34	69,855,934.71
商业承兑票据	61,244,471.46	837,264.00
合计	113,363,366.80	70,693,198.71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3,479,319.34
合计	33,479,319.34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4,205,286.00	
合计	34,205,286.0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	-----------

其他说明

应收票据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长60.36%，主要系以下原因形成：

①江苏洁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洁瀛环保”）出具的商业承兑汇票：票据编号23043729，票面金额26,430,000.00元，票据到期日期2018年6月30日；票据编号23043727，票面金额27,000,000.00元，票据到期日期2018年1月31日。上述两笔票据系洁瀛环保支付的乌海蓝益环保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益环保”）和定州市瑞泉固废处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泉固废处理”）股权收购款。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712,195.72	0.93%	8,712,195.72	100%	0.00	8,712,195.72	0.93%	8,712,195.72	1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49,660,494.23	90.6200%	131,182,201.64	15.44%	718,478,292.59	847,470,718.71	90.75%	103,457,234.77	12.21%	744,013,483.9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9,223,610.54	8.45%	79,223,610.54	100%		77,650,981.55	8.32%	77,628,981.55	99.97%	22,000

合计	937,596,300.49	100.00%	219,118,007.90	23.37%	718,478,292.59	933,833,895.98	100.00%	18,979,8412.04	20.32%	744,035,483.94
----	----------------	---------	----------------	--------	----------------	----------------	---------	----------------	--------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含 1 年）	368,095,676.08	3,680,956.75	1.00%
1 年以内小计	368,095,676.08	3,680,956.75	1.00%
1 至 2 年	149,147,040.65	7,457,352.04	5.00%
2 至 3 年	88,148,076.38	13,222,211.46	15.00%
3 年以上	244,269,701.13	106,821,681.39	53.07%
3 至 4 年	121,691,469.72	36,507,440.92	30.00%
4 至 5 年	104,527,981.88	52,263,990.94	50.00%
5 年以上	18,050,249.53	18,050,249.53	100.00%

--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9,169,595.8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50,00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北京惠博普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款	150,000.00			否
合计	--	150,000.00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款项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预付账款	66,782,248.76	29.42%	63,747,100.00	95.46%	3,035,148.7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预付账款	146,653,731.64	64.60%	0.00	0.00%	146,653,731.64	99,669,432.36	83.46%			99,669,432.3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预付账款	13,571,258.10	5.98%	13,571,258.10	100.00%		19,748,847.57	16.54%	19,744,776.12	99.98%	4,071.45
合计	227,007,238.50	100%	77,318,358.10	34.06%	149,688,880.40	119,418,280.29	100%	19,744,776.12	16.53%	99,673,504.17

	, 238.50		358.10		880.4	8,279.93		76.12		3.81
--	----------	--	--------	--	-------	----------	--	-------	--	------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05,715,055.39	72.08%	65,528,234.14	65.75%
1 至 2 年	37,929,721.35	25.86%	9,413,821.55	9.45%
2 至 3 年	2,814,002.21	1.92%	22,047,010.99	22.12%
3 年以上	3,230,101.45	0.13%	2,684,437.13	2.69%
合计	149,688,880.4	--	99,673,503.81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江苏汉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43,583,248.76	19.20	2年以内	结算期内
河南中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7,000,000.00	3.08	2-3年	结算期内
河南省防腐保温开发有限公司	5,308,655.20	2.34	2年以内	结算期内
山西通建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5,215,385.02	2.30	1-2年	结算期内
山东省显通安装有限公司	4,910,000.00	2.16	2年以内	结算期内
合计	66,017,288.98	29.08		

7、应收利息

无

8、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无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80,322,211.02	30.82%	80,322,211.02	100		75,831,782.42	51.39%	75,831,782.42	1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7,716,684.06	68.19%	16,413,847.91	9.24%	161,302,836.15	69,126,632.07	46.85%	8,168,133.09	11.82%	60,958,498.9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594,196.35	1.00%	2,594,196.35	100%	0.00	2,591,906.35	1.76%	2,591,906.35	100	-
合计	260,633,091.43		99,330,255.28	30.93	161,302,836.15	147,550,320.	100.00	86,591,821.86	-58.69%	60,958,498.98

						84			
--	--	--	--	--	--	----	--	--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20,250,561.34	1,327,505.61	1.00%
1 年以内小计	120,250,561.34	1,327,505.61	1.00%
1 至 2 年	20,290,473.86	1,014,523.69	5.00%
2 至 3 年	5,428,575.79	814,286.37	15.00%
3 年以上	31,747,073.07	13,257,532.24	39.64%
3 至 4 年	23,476,436.17	7,042,930.85	30.00%
4 至 5 年	4,112,071.03	2,056,035.52	50.00%
5 年以上	4,158,565.87	4,158,565.87	100.00%
合计	177,716,684.06	16,413,847.9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2,738,433.4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77,517.7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 易产生
离职员工	备用金	77,517.70			
合计	--	77,517.70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42,708,693.30	44,303,730.81
备用金	11,423,695.42	14,153,066.78
账龄较长的预付款转入	21,589,821.77	9,417,367.81
其他往来	13,602,669.92	7,428,373.02
资金拆借	76,738,211.02	72,247,782.42
股权转让款	94,570,000.00	
合计	260,633,091.43	147,550,320.84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洁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94,570,000.00	1年以内	36.28%	945,700.00
新疆君创能源设备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	76,738,211.02	4年以内	29.44%	76,738,211.02
福建丰泉国投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账龄较长预付款转入	20,000,000.00	3-4年	7.67%	6,000,000.00
郑州泰祥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安全保证金	3,592,500.00	1-2年	1.38%	179,625.00
杭州贵时贸易有限公司	账龄较长预付款转入	8,572,523.22	3-4年	3.29%	2,571,756.97
合计	--	203,473,234.24	--	78.07%	86,435,292.99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应收新疆君创76,738,211.02元，本公司控股股东徐州丰利科技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徐州丰利”）为其提供保证担保，相关内容详见附注十三、3。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长63.56%，主要系应收洁瀛环保股权转让款94,570,000.00元所致。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7,331,422.92		47,331,422.92	44,546,141.67		44,546,141.67
库存商品	18,559,280.28		18,559,280.28	18,566,725.67		18,566,725.67
建造合同形成的 已完工未结算资 产	73,655,529.93		73,655,529.93	172,763,087.40		172,763,087.40
发出商品	40,298,538.86	6,755,006.76	33,543,532.10	50,122,310.18		50,122,310.18
委托加工物资	12,992,450.66		12,992,450.66	12,658,767.21		12,658,767.21
工程施工	49,831,236.41		49,831,236.41	39,155,221.31		39,155,221.31
合计	242,668,459.06	6,755,006.76	235,913,452.30	337,812,253.44		337,812,253.44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发出商品		6,755,006.76				6,755,006.76
合计		6,755,006.76				6,755,006.76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存货年末余额中无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981,849,710.20
累计已确认毛利	267,683,670.00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1,175,877,850.27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73,655,529.93

11、持有待售的资产

无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2,379,767.22	9,627,439.83
预缴企业所得税	518,298.48	518,298.48
待摊费用	287,051.28	202,551.72
合计	3,185,116.98	10,348,290.03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6,460,000.00		6,46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6,460,000.00		6,460,000.00			
合计	6,460,000.00		6,46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广德天运 新技术股 份有限公 司		6,460,000.00		6,460,000.00					1.42%	
合计		6,460,000.00		6,460,000.00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其他说明

本公司于2017年度与关联方丰利财富（北京）国际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利财富”）签署《关于广德天运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转让协议书》，以4.3元/股的价格，受让丰利财富所持150万股天运股份股权，占比1.4151%。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无

16、长期应收款

无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定州市瑞 泉固废处 理有限公 司	45,000,0 00.00		45,000,0 00.00								
武汉燃控 碳烯科技 有限公司	498,025. 59			-26,622. 90						471,402. 69	
北京英诺 格林净水 科技有限	8,196.40									8,196.40	

公司											
江苏永葆 环保科技 有限公司		385,000, 000.00		15,035,9 91.76						400,035, 991.76	
小计	45,506,2 21.99	385,000, 000.00	45,000,0 00.00	15,009,3 68.86						400,515, 590.85	
合计	45,506,2 21.99	385,000, 000.00	45,000,0 00.00	15,009,3 68.86						400,515, 590.85	

其他说明

(1) 本公司于2017年7月10日与江苏永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葆环保”）全体股东签订《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本次收购永葆环保70%股权，本公司对其按权益法进行核算。

(2) 本公司本期处置联营企业定州市瑞泉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18、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9,615,009.75			49,615,009.75
2. 本期增加金额	29,705,236.19			29,705,236.19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 产\在建工程转入	29,705,236.19			29,705,236.19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1,910,287.42			21,910,287.42

(1) 处置	21,910,287.42			21,910,287.42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57,409,958.52			57,409,958.52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0,197,766.26			10,197,766.26
2. 本期增加金额	4,302,429.76			4,302,429.76
(1) 计提或摊销	733,530.93			733,530.93
固定资产转入	3,568,898.83			3,568,898.83
3. 本期减少金额	2,592,314.24			2,592,314.24
(1) 处置	2,592,314.24			2,592,314.24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1,907,881.78			11,907,881.7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5,502,076.74			45,502,076.74
2. 期初账面价值	39,417,243.49			39,417,243.49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5,735,576.56	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①本公司于2017年1月11日将北京销售中心房产对外出售，同时终止确认北京销售中心对外出租的投资性房地产；本公司于2017年12月15日，将自有位于徐州经济开发区宝莲寺路16号厂区内生产车间第8、9跨生产厂房及生产厂房北侧的平房出租，将上述房产的账面价值转入投资性房地产并按成本模式核算，转换日账面原值为18,845,001.86元，净值为15,735,576.56元。

②本公司子公司武汉燃控科技热能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燃控”）于2017年4月10日将位于武汉市光谷金融港四路18号2栋1单元二层01室、三层01室对外出租；于2017年10月25日将武汉市光谷金融港四路18号2栋1单元四层01室对外出租；同时将上述房产的账面价值转入投资性房地产并按成本模式核算，转换日账面原值为10,860,234.33元，净值为10,400,760.80元。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79,359,759.69	81,276,211.01	10,723,739.54	17,862,531.10	389,222,241.34
2. 本期增加金额	788,175.32	6,738,973.28	713,975.75	1,035,146.01	9,276,270.36
(1) 购置		92,766.68	713,975.75	1,035,146.01	1,841,888.44
(2) 在建工程	788,175.32	6,646,206.60			7,434,381.92

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58,530,190.64		1,928,824.00	175,620.69	60,634,635.33
(1) 处置或报废	28,824,954.45		1,458,708.00	117,264.69	30,400,927.14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29,705,236.19				29,705,236.19
4. 期末余额	221,617,744.37	88,015,184.29	9,508,891.29	18,722,056.42	337,863,876.3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6,336,272.40	23,717,292.18	7,640,521.47	13,996,555.85	81,690,641.90
2. 本期增加金额	8,180,556.64	5,871,907.89	794,715.60	1,907,884.44	16,755,064.57
(1) 计提	8,180,556.64	5,871,907.89	794,715.60	1,907,884.44	16,755,064.57
3. 本期减少金额	7,584,648.21		1,466,955.15	146,241.23	9,197,844.59
(1) 处置或报废	4,015,749.38		1,249,479.68	102,131.05	5,367,360.11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3,568,898.83				3,568,898.83
4. 期末余额	36,932,180.83	29,589,200.07	6,968,281.92	15,758,199.06	89,247,861.8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84,685,563.54	58,425,984.22	2,540,609.37	2,963,857.36	248,616,014.49
2. 期初账面价值	243,023,487.29	57,558,918.83	3,083,218.07	3,865,975.25	307,531,599.4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90,969,178.27	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本公司位于徐州经济开发区宝莲寺路16号厂区相关产权证书正在办理中。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技改项目				535,923.07		535,923.07
睢宁垃圾发电项目	284,281,500.84		284,281,500.84	117,873,523.41		117,873,523.41
乌海垃圾发电项目				146,068,802.48		146,068,802.48
诸城垃圾发电项目				806,572.53		806,572.53

目						
渗滤液处理项目 BOT					3,850,623.17	3,850,623.17
合计	284,281,500.84			284,281,500.84	269,135,444.66	269,135,444.6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技改项目		535,923.07	252,252.25	788,175.32				100%				
睢宁垃圾发电项目	54,715.00	117,873,523.41	166,407,977.43			284,281,500.84	51.96%	98%	13,140,660.65	9,246,589.97	6.10%	金融机构贷款
乌海垃圾发电项目	39,980.53	146,068,802.48			146,068,802.48							
诸城垃圾发电项目	26,835.00	806,572.53			806,572.53			100%	22,172,405.90			金融机构贷款
渗滤液处理项目 BOT	785.48	3,850,623.17	2,795,583.43	6,646,206.60				100%				
合计	122,316.01	269,135,444.66	169,455,813.11	7,434,381.92	146,875,375.01	284,281,500.84	--	--	35,313,066.55	9,246,589.97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其他说明

本期在建工程其他减少计146,875,375.01元，其中处置控股子公司蓝益环保股权减少在建工程146,068,802.48元，子公司诸城宝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诸城宝源”)垃圾发电项目转入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减少在建工程806,572.53元。

21、工程物资

无

22、固定资产清理

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5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商标权	排污权	特许经营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	129,477,025	6,300,000.0		1,620,000.0	1,042,083.0	249,480,622	3,403,410.4	391,323,141
余额	.86	0		0	0	.43	6	.75
2. 本期			5,966,417.0					
增加金额			0			806,572.53	317,869.68	7,090,859.2
(1)								
购置							317,869.68	317,869.68
(2)			5,966,417.0					5,966,417.0
内部研发			0					0
(3)								
企业合并增								
加								
在建工程转								
入						806,572.53		806,572.53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29,477,025	6,300,000.0	5,966,417.0	1,620,000.0	1,042,083.0	250,287,194	3,721,280.1	398,414,000
	.86	0	0	0	0	.96	4	.9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1,228,093.	1,590,612.5		480,096.60		2,150,695.0	1,864,045.9	27,313,543.
	69	2				2	9	82
2. 本期增加	2,593,615.2	1,008,000.0				12,946,755.		18,375,424.
金额	2	0	894,962.55	303,750.00		37	628,341.74	88

(1) 计提	2,593,615.22	1,008,000.00	894,962.55	303,750.00		12,946,755.37	628,341.74	18,375,424.8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3,821,708.91	2,598,612.52	894,962.55	783,846.60		15,097,450.39	2,492,387.73	45,688,968.7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5,655,316.95	3,701,387.48	5,071,454.45	836,153.40	1,042,083.00	235,189,744.57	1,228,892.41	352,725,032.26
2. 期初账面价值	108,248,932.17	4,709,387.48		1,139,903.40	1,042,083.00	247,329,927.41	1,539,364.47	364,009,597.9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不适用

26、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超级低氮燃	4,268,046.0	1,801,854.3		5,966,417.0		
烧器开发	1	6		0	103,483.37	
合计	4,268,046.0	1,801,854.3		5,966,417.0	103,483.37	
	1	6		0		

其他说明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武汉燃控科技热能工程有限公司	10,437,641.49					10,437,641.49
蓝天环保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835,275.56					1,835,275.56
北京英诺格林科技有限公司	41,765,421.11					41,765,421.11
合计	54,038,338.16					54,038,338.16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武汉燃控科技热能工程有限公司	10,437,641.49					10,437,641.49
蓝天环保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835,275.56					1,835,275.56
合计	12,272,917.05					12,272,917.05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339,262.50	445,417.43	218,803.72	80,087.00	485,789.21
房屋租赁费		6,455,622.00	1,939,874.48		4,515,747.52
光谷汇金中心车位	412,500.00		21,999.96		390,500.04
合计	751,762.50	6,901,039.43	2,180,678.16	80,087.00	5,392,036.77

其他说明

- (1) 长期待摊费用本期增加房屋租赁费6,455,622.00元，系本公司向关联方丰利财富承租北京办公用房形成；
- (2) 长期待摊费用本期减少装修费80,087.00元系本公司处置北京房产形成。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18,448,263.18	42,869,923.04	276,390,233.90	37,119,817.34
可抵扣亏损			35,361,568.93	5,304,235.34
政府补助	20,919,320.83	3,137,898.12	25,336,594.93	3,800,489.24
合计	339,367,584.01	46,007,821.16	337,088,397.76	46,224,541.9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45,262,038.20	6,789,305.73	48,115,089.32	7,217,263.38
合计	45,262,038.20	6,789,305.73	48,115,089.32	7,217,263.3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007,821.16		46,224,541.92
递延所得税负债		6,789,305.73		7,217,263.3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24,286,912.36	27,853,841.10

资产减值准备	9,992,614.38	311,923.0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5,246.94
合计	34,279,526.74	28,211,011.0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7 年		920,173.96	
2018 年	670,577.82	5,003,900.09	
2019 年	596,977.58	8,304,100.29	
2020 年	516,535.12	10,660,879.92	
2021 年	9,505,110.58	2,964,786.84	
2022 年	12,997,711.26		
合计	24,286,912.36	27,853,841.10	--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31,339,618.88	11,588,010.45
预付基建项目款	33,449,251.43	93,551,455.25
预付购买土地使用权税费		142,892.00
合计	64,788,870.31	105,282,357.70

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38.46%，主要系预付基建项目款减少所致。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50,000,000.00
保证借款	76,300,000.00	47,000,000.00
信用借款	110,000,000.00	
合计	186,300,000.00	97,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①保证借款

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蓝天环保提供保证担保，截至2017年12月31日，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借款余额3,000.00万元。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借款余额2,000.00万元。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英诺格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诺格林”）由徐斌、徐道胜、徐芸、祝慧提供保证担保，截至2017年12月31日，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亚运村支行借款余额为200.00万元。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朝阳公园支行借款余额为300.00万元。北京银行双秀支行借款余额430.00万元。

本公司为子公司武汉燃控提供担保，截至2017年12月31日，中信银行流动资金借款余额为1,700.00万元。

②信用借款

本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云龙支行借款余额3,000.00万元。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借款余额4,000.00万元。徐州淮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余额2,000.00万元。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城北支行借款余额2,000.00万元。

(2) 本期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3) 短期借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长92.06%，主要系本期新增信用借款110,000,000.00元形成。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无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无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39,078,986.08	207,182,935.50
合计	139,078,986.08	207,182,935.5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物资采购款	357,286,606.89	336,274,189.78
分包工程款	66,947,883.20	87,022,552.11
基建项目款	55,828,834.30	24,430,646.27
固定资产采购款		364,903.39
劳务费	151,661.65	
合计	480,214,986.04	448,092,291.5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重庆三峰卡万塔环境产业有限公司	13,545,000.00	结算期内
襄阳五二五泵业有限公司	9,503,050.01	结算期内
江苏孝化集团有限公司	5,383,688.49	结算期内
石家庄工业泵厂有限公司	4,880,260.00	结算期内
中钢集团天澄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281,000.00	结算期内
合计	37,592,998.50	--

3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56,483,063.59	167,827,479.06
预收水费	4,601,731.41	
合计	161,084,795.00	167,827,479.0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国电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3,984,316.00	未到结算期
南京碧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1,400,000.00	未到结算期
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	9,496,500.00	未到结算期

中海华邦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9,061,794.87	未到结算期
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600,000.00	未到结算期
合计	69,542,610.87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预收款项期末余额中无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1,000,141.88	114,068,041.66	105,992,164.80	29,076,018.7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06,502.34	12,254,658.65	11,815,079.57	746,081.42
三、辞退福利		374,219.40	374,219.40	
合计	21,306,644.22	126,696,919.71	118,181,463.77	29,822,100.16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896,795.33	98,988,845.66	91,309,217.57	27,576,423.42
2、职工福利费		3,065,389.23	3,065,389.23	
3、社会保险费	99,781.54	5,725,112.33	5,788,220.05	36,673.82
其中：医疗保险费	77,546.19	5,044,090.59	5,101,208.51	20,428.27

工伤保险费	15,113.08	298,219.48	305,626.82	7,705.74
生育保险费	7,122.27	382,802.26	381,384.72	8,539.81
4、住房公积金	244,850.12	5,981,582.02	5,519,788.66	706,643.48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58,714.89	224,056.87	226,493.74	756,278.02
其他短期薪酬		83,055.55	83,055.55	
合计	21,000,141.88	114,068,041.66	105,992,164.80	29,076,018.7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88,914.25	11,809,632.38	11,386,276.50	712,270.13
2、失业保险费	17,588.09	445,026.27	428,803.07	33,811.29
合计	306,502.34	12,254,658.65	11,815,079.57	746,081.42

其他说明：

设定提存计划系依据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局规定设定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费提存计划。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3,051,065.05	30,179,992.18
企业所得税	21557825.8	15398270.87
个人所得税	74,306,745.10	3,111,602.75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91,089.55	1,095,065.68
教育费附加	1,158,084.24	889,224.14

地方教育费附加	808,552.40	2,821,383.26
印花税	160,233.08	173,556.50
房产税	658,725.85	463,434.30
土地使用税	1,853,519.31	1,716,522.08
其他	1,358.47	20,861.74
营业税	860,933.45	
合计	147,508,132.30	55,869,913.50

其他说明：

应交税费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长164.02%，主要系本公司本年度以3.85亿元收购永葆环保70%股权，代扣代缴永葆环保原股东个人所得税71,343,440.00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尚未缴纳。

39、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182,565.83
合计		182,565.83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无		

其他说明：

40、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630,030.88	
合计	630,030.88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应付控股股东徐州丰利普通股股利630,030.88元。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欠付日常经营费用	5,747,367.53	1,609,714.65
其他应付非关联方往来款	107,880,264.28	106,518,063.53
应付股权收购款	189,490,196.30	
其他		3,727,735.51
合计	303,117,828.11	111,855,513.6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福建银森集团有限公司	92,425,480.68	系子公司诸城宝源原大股东为其代付款项，双方尚未结算
合计	92,425,480.68	--

其他说明：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长170.99%，主要系本公司本期收购永葆环保股权，应付股权转让款189,490,196.30元所致，其中应付王桂玉92,452,950.08元、应付王静玉40,350,337.60元、应付钱和琴56,686,908.62元。

42、持有待售的负债

无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7,401,893.93	29,848,433.11
1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		4,520,722.35
合计	37,401,893.93	34,369,155.46

44、其他流动负债

无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41,200,000.00	57,800,000.00
抵押借款	204,780,055.89	257,028,394.68
保证借款	39,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7,401,893.93	-29,848,433.11
合计	247,578,161.96	284,979,961.57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质押借款

本公司以其持有的蓝天环保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58.9285%的股权向工行云龙支行质押借款4,000.00万元，借款时间

为2015年1月26日至2019年12月10日，截止2017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1,600.00万元。

本公司以其持有的北京英诺格林科技有限公司51.311%的股权向中行徐州西关支行质押借款4,300.00万元，借款时间为2015年5月20日至2020年5月13日，截止2017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2,520.00万元。

(2) 保证借款

公司为子公司睢宁宝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子公司睢宁宝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向睢宁县财政局申请中国清洁发展机制基金委托贷款3,90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6年11月1日至2021年11月1日。截至2017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3,900.00万元。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无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无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无

49、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农村饮用水水质检测费		300,000.00	300,000.00		收到北票市农村饮用水工程建设管理站款项、用于居民水质检测
合计		300,000.00	300,000.00		--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3,735,410.98		
合计	3,735,410.98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2015年12月22日，湖南江南银箭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南银箭”）起诉本公司原子公司新疆君创，2016年4月15日达成和解协议，本公司为新疆君创提供保证担保。因新疆君创未能如期还款，湖南省湘潭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17年8月8日作出（2017）湘03执恢18号执行裁定书，并依据裁定于2017年9月4日网络冻结了本公司名下交通银行徐州开发区支行账户内的存款3,735,410.98元，上述款项于2018年2月11日执行划转。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9,798,631.18		7,000,000.01	52,798,631.17	企业申请
合计	59,798,631.18		7,000,000.01	52,798,631.17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产业园项目基础设施配套费补助	20,919,320.84			0.01			20,919,320.83	与资产相关
诸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无害化处理项目	1,879,310.34						1,879,310.34	与资产相关
内蒙古乌海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7,000,000.00					7,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徐州市睢宁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30,000,000.00						3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59,798,631.18			0.01		7,000,000.00	52,798,631.17	---

其他说明：

(1) 产业园项目基础设施配套费补助为徐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给予公司产业园项目基础设施配套费，2012年收到30,000,000.00元，2016年又收到9,566,600.00元。因产业园项目已全部转固，按照转固资产折旧年限摊销本期确认其他收益4,417,274.08元，由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转入其他收益4,417,274.07元，由递延收益转入其他收益0.01元。

(2) 根据潍财指《关于下达2010年省级城镇污水垃圾处理专项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子公司诸城宝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收到诸城市财政局支付的垃圾处理专项资金200.00万元，2016年10月诸城宝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垃圾发电项目转入无形资产，本期摊销103,448.28元，由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转入其他收益。

(3) 根据徐发改投资发[2015]317号关于下达城镇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及污水管网工程项目2015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 徐州市睢宁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收到睢宁县财政局专项资金2,000.00万元, 根据徐发改投资发[2015]361号关于转下达城镇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及污水管网工程项目2015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追加)的通知, 徐州市睢宁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收到睢宁县财政局专项资金1,000.00万元,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 该项目尚未完工。

(4) 递延收益本期减少内蒙古乌海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7,000,000.00元, 系本公司本期处置子公司蓝益环保所致。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无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12,800,000.00						712,800,000.00

其他说明: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53,949,255.24	408,949.47		454,358,204.71
其他资本公积	51,691,948.69			51,691,948.69

合计	505,641,203.93	408,949.47		506,050,153.40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本期增加408,949.47元，系公司本期收购控股子公司蓝天环保少数股东权益形成。

56、库存股

无

57、其他综合收益

无

58、专项储备

无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8,167,813.42	6,806,355.03		44,974,168.45
合计	38,167,813.42	6,806,355.03		44,974,168.4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2,944,696.33	211,631,954.3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2,944,696.33	211,631,954.3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320,897.45	-291,725,450.6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806,355.03	
应付普通股股利	2,138,400.00	2,851,2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81,568,553.91	-82,944,696.3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51,874,560.36	523,447,039.53	759,258,359.25	718,997,839.35
其他业务	9,920,998.34	382,118.59	5,608,538.72	1,158,724.69
合计	661,795,558.70	523,829,158.12	764,866,897.97	720,156,564.04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91,854.30	2,985,468.78
教育费附加	765,173.52	1,292,898.26
房产税	1,979,221.93	1,290,485.87
土地使用税	1,745,697.86	929,747.74
车船使用税	18,507.88	3,000.00
印花税	264,575.89	231,938.58
水利基金	6,606.15	226,066.19
价格调节基金	11,285.72	5,751.65
营业税	138,480.00	1,746,241.05
地方教育费附加	504,082.64	856,050.65
合计	7,225,485.89	9,567,648.77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742,897.47	9,425,877.56
折旧及摊销	82,966.22	18,410.88
办公费	2,182,728.54	5,150,236.98
差旅费	3,745,008.59	4,514,336.71
广告宣传费	157,043.20	246,389.44
运输装卸费	5,039,371.76	6,590,819.04

业务招待费	4,058,456.24	6,106,951.00
邮电通讯费	242,759.60	200,343.48
其他	714,596.09	3,996,246.41
合计	30,965,827.71	36,249,611.50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1,341,978.58	44,838,491.90
折旧及摊销	12,406,781.59	13,618,384.91
行政及运营费用	13,895,183.94	18,581,347.29
研发费	24,721,016.22	33,313,502.42
业务招待费	4,197,889.98	2,855,474.82
咨询服务费	5,846,419.67	5,535,466.03
其他	4,810,897.09	8,280,829.36
合计	127,220,167.07	127,023,496.73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9,654,237.43	21,293,045.71
减：利息收入	1,310,848.17	2,290,730.28
汇兑收益	430,734.00	-376,344.02
其他	759,330.02	2,060,585.80
合计	19,533,453.28	20,686,557.21

其他说明：

本公司本期收到财政贴息计702,232.54元冲减财务费用—利息支出。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52,290,608.93	237,283,841.61
二、存货跌价损失	6,755,006.76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12,272,917.05
合计	59,045,615.69	249,556,758.66

其他说明：本期资产减值损失较上期减少76.34%，主要原因系本年应收账款随着账龄增长坏账计提增加以及计提商誉减值损失所致。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009,368.86	8,099.9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6,966,753.80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832,505.49	
其他		1,374,804.90

合计	72,808,628.15	1,382,904.84
----	---------------	--------------

其他说明：

- (1) 本公司本年度处置控股子公司蓝益环保51%股权及联营企业瑞泉固废处理45%股权，形成投资收益56,966,753.80元。
- (2) 本公司本年度对永葆环保按70%持股比例权益法核算，确认投资收益15,035,991.76元。

69、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27,566,031.28	140,046.5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27,566,031.28	140,046.50

70、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产业园项目基础设施配套费补助	4,417,274.08	
诸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无害化处理项目	103,448.28	
北票市城镇供水特许经营亏损补助	14,965,653.00	
合计	19,486,375.36	

71、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债务重组利得	212,239.85		212,239.85

政府补助	3,270,313.93	13,276,362.29	3,270,313.93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44,126.21		44,126.21
罚款收入	45,632.40	19,149.00	45,632.40
其他	197,782.66	117,179.86	197,782.66
合计	3,770,095.05	13,412,691.15	3,770,095.0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产业园项目基础设施配套费补助							4,417,274.07	与资产相关
诸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无害化处理项目							17,241.38	与资产相关
2015年第一批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市级企业研发机构预算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徐州市职工失业保险基金						128,863.07	112,156.28	与收益相关
徐州市科学技术创新奖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级工业和						2,000,000.0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0		
专利资助经费						22,000.00	18,000.00	与收益相关
税收返还						16,050.86	29,629.01	与收益相关
融资扶持奖励							243,723.00	与收益相关
瞪羚企业贷款利息补贴							90,538.55	与收益相关
产业扶持资金							9,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票市城镇供水特许经营亏损补助							7,738,800.00	与收益相关
VOCs 污染防治技术集成及产业化课题研究经费							170,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创新能力建设专项资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徐州经济开发区财政局-2016 年推动科技创新专项资金						125,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省科学技术奖励经费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省新增江苏省名牌产品配套奖励资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2015 年苏北科技创新券试点工作经费						23,4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度市级科技创新平台认定补贴资金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度标准制定奖励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品牌奖励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关村企业信用评级补贴						5,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3,270,313.93	13,276,362.29	--

其他说明：

- (1) 根据徐人社发(2017)79号《关于开展2017年企业稳定岗位补贴》，收到徐州市职工失业保险基金128,863.07元。
- (2) 根据徐财工贸[2017]81号《关于下达2017年度第二批省级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指标的通知》下达第一批，收到徐州经济开发区财政局资金2,000,000.00元。
- (3) 据徐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下达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2017年专利资助经费，收到徐州经济开发区财政局资金22,000.00元。
- (4) 子公司武汉燃控本期收到东湖高新区地方税务局代收代缴个人所得税税收返还奖励收入16,050.86元。
- (5) 根据徐财教[2017]131号《关于下达2017年省创新能力建设专项资金(第二批)的通知》，收到徐州经济开发区财政局资金500,000.00元。
- (6) 根据徐财工贸[2017]3号《关于下达徐州市2016年推动科技创新专项资金的通知》，收到徐州经济开发区财政局资金125,000.00元。
- (7) 徐财教[2017]4号《关于下达2016年第二批知识产权专项资金》，收到徐州经济开发区财政局奖励经费50,000.00元。
- (8) 根据徐财预[2017]23号《关于下达2016年度新增江苏名牌产品企业奖励资金》，收到徐州经济开发区财政局奖励资金50,000.00元。
- (9) 徐财教[2016]140号《关于分配下达2015年苏北科技创新券试点工作经费的通知》，收到徐州经济开发区财政局资金23,400.00元。
- (10) 根据《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汉市支持企业技术创新政策清单(2107版)的通知》(武政规[2017]2号)、《市科技局关于下达2017年高新技术企业等认定补助资金的通知》(武科计[2017]23号)及《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促进区域经济发展激励政策实施细则的通知》(岸政[2012]19号)，子公司武汉燃控收到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财政局2017年度市级科技创新平台认定补贴资金150,000.00元。
- (11) 根据杭高新市监[2017]26号《关于下达杭州高新区(滨江)2016年度标准制定奖励金的通知》，收到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标准制定奖励金100,000.00元。
- (12) 根据杭高新市监[2017]3号《关于下达2015年度品牌奖励资金的通知》，收到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品牌奖励资金100,000.00元。
- (13) 控股子公司英诺格林，收到中关村企业信用评级补贴5,000.00元。

72、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110,000.00		110,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55.00		155.00
罚款支出	343,166.78		343,166.78
担保损失	3,735,410.98		3,735,410.98
其他	2,746,937.86	1,298,883.78	2,746,937.86
合计	6,935,670.62	1,298,883.78	6,935,670.62

其他说明：

营业外支出—担保损失3,735,410.98元，系本公司为新疆君创担保所产生损失。

7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299,800.75	3,425,833.79
递延所得税费用	-353,683.55	-27,288,508.48
合计	7,946,117.20	-23,862,674.6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671,310.16
所得税费用	7,946,117.20

74、其他综合收益

无。

75、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310,848.17	2,290,730.28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8,938,199.47	8,938,542.62
递延收益中收到的现金		39,566,600.00
其他往来款	42,315,297.45	82,317,683.73
合计	62,564,345.09	133,113,556.6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中支付的现金	15,826,701.88	26,823,733.94
管理费用中支付的现金	48,273,759.31	41,642,353.09
财务费用中支付的现金	759,330.02	2,060,585.80
营业外支出中支付的现金	2,829,455.95	1,213,224.46
其他往来中支付的现金	55,119,580.22	22,869,184.32
合计	122,808,827.38	94,609,081.6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5)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购少数股权支付的现金		25,940,379.00
合计		25,940,379.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农村饮用水水质检测费	300,000.00	
合计	3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货币资金中受限的保证金		41,212,909.60
收购少数股权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41,212,909.6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725,192.96	-360,874,305.54
加：资产减值准备	59,045,615.69	181,096,210.5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7,488,595.50	23,013,451.07
无形资产摊销	18,375,424.88	6,709,576.0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80,678.16	671,215.8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566,031.28	-140,046.5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3,971.21	21,117,241.6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0,356,469.97	-1,382,904.8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2,808,628.15	-26,864,056.5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6720.76	-424,451.9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27,957.65	66,983,397.8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1,898,801.14	105,820,290.8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1,307,571.91	227,415,622.0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1,181,851.88	-360,874,305.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481,954.54	243,141,240.6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53,642,582.92	166,966,843.7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66,966,843.77	115,226,741.8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3,324,260.85	51,740,101.96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45,000,000.00
其中：	--
乌海蓝益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45,000,0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672,486.90
其中：	--

乌海蓝益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672,486.90
其中：	---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44,327,513.10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3,642,582.92	166,966,843.77
其中：库存现金	368,131.21	487,521.6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3,274,451.71	166,479,322.13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642,582.92	166,966,843.77

77、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7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94,715,654.00	银行承兑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及冻结资金
应收票据	33,479,319.34	用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固定资产	42,895,070.42	抵押借款
投资性房地产	10,400,760.80	抵押借款
在建工程	4,670,000.00	抵押借款
合计	186,160,804.56	---

79、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769,870.81
其中：美元	117,821.74	6.5342	769,870.81
应收账款	--	--	400,981.25
其中：美元	61,366.54	6.5342	400,981.25
预付账款	938,957.64	6.5342	6,135,337.01
其中：美元	938,957.64	6.5342	6,135,337.01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0、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81、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2) 合并成本

无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无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乌海蓝益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91,800,000.00	51.00%	股权转让	2017年12月28日	丧失控制权							

其他说明：

本公司于2017年12月15日与江苏洁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洁瀛环保”）、福建银森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森集团”）签订《股权转让及所涉事项意向协议》，将持有的乌海蓝益环保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益环保”）51%的股权及定州市瑞泉固废处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泉固废处理”）45%的股权转让给洁瀛环保持有，协议约定蓝益环保

51%的股权，以2017年11月30日为作价基准日作价9,180.00万元转给洁瀛环保；持有的瑞泉固废处理45%的股权，以2017年11月30日作价4,500.00万元转让给洁瀛环保。

双方同日又签订《股权转让及所涉事项意向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内容为：鉴于编号为K-J-201712的协议所述本公司于蓝益环保、瑞泉固废处理建设期间，除依法履行出资义务之外，亦投入资金用于建设之事实，洁瀛环保据此在上述蓝益环保、瑞泉固废处理之股权转让作价之外，另行向本公司支付人民币5,620.00万元的建设资金成本费用。本公司确认上述两个公司股权转让投资收益5,696.68万元。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徐州燃烧控制研究院有限公司	江苏省	江苏省徐州市	工业生产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徐州科融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省	江苏省徐州市	工业生产	100.00%		设立
武汉燃控科技热能工程有限公司	湖北省	湖北省武汉市	工业生产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睢宁宝源新能源	江苏省	江苏省睢宁县	垃圾发电	90.21%		设立

发电有限公司						
北京英诺格林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海淀区	水处理	51.3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诸城宝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山东省	山东省诸城市	垃圾发电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蓝天环保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	浙江省杭州市	脱硫脱硝承包	62.7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票市科融水务有限公司	辽宁省	辽宁省北票市	水销售	100.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配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睢宁宝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9.79%	-34,492.95		12,899,166.77
北京英诺格林科技有限公司	48.69%	1,606,577.42		55,603,723.90
蓝天环保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37.22%	-9,167,788.96		-20,474,374.28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	非流动	资产合	流动负	非流动	负债合	流动资	非流动	资产合	流动负	非流动	负债合	

	产	资产	计	债	负债	计	产	资产	计	债	负债	计
蓝天环 保设备 工程股 份有限 公司	365,845 ,613.08	57,112, 061.54	422,957 ,674.62	471,436 ,757.14	6,030,0 38.62	477,466 ,795.76	429,808 ,005.69	56,977, 352.50	486,785 ,358.19	510,747 ,804.72	6,227,2 90.91	516,975 ,095.63
睢宁宝 源新能 源发电 有限公 司	8,349,6 29.66	360,624 ,166.32	368,973 ,795.98	70,651, 912.43	166,500 ,000.00	237,151 ,912.43	161,768 ,819.37	187,746 ,326.49	349,515 ,145.86	35,840, 764.72	181,500 ,000.00	217,340 ,764.72
北京英 诺格林 科技有 限公司	251,069 ,607.72	14,683, 264.07	265,752 ,871.79	150,791 ,785.17	759,267 .11	151,551 ,052.28	193,664 ,198.73	12,954, 626.55	206,618 ,825.28	94,726, 705.55	989,972 .47	95,716, 678.02
乌海蓝 益环保 发电有 限公司							3,265,1 45.26	188,599 ,162.95	191,864 ,308.21	5,701,3 62.67	7,000,0 00.00	12,701, 362.67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 额	经营活动现 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 额	经营活动现 金流量
蓝天环保设 备工程股份	150,291,291 .64	-24,319,383	-24,319,383	-10,362,366	406,070,584 .95	-165,228,19 9.38	-165,228,19 9.38	19,293,880. 29

有限公司		.70	.70	.10				
睢宁宝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352,497.59	-352,497.59	-21,347,293.11		-291,381.22	-291,381.22	-85,150,078.87
北京英诺格林科技有限公司	153,607,217.89	3,299,672.25	3,299,672.25	-29,774,798.14	126,257,446.06	4,512,509.55	4,512,509.55	21,631,316.26
乌海蓝益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494,053.03	-494,053.03	-604,191.86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与自然人苏翠于2016年12月9日签订《关于蓝天环保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苏翠将其持有的蓝天环保343.2万股作价528.528万元转让给科融环境，转让后，科融环境持股比例由58.9285%变更为62.7769%。2017年5月25日蓝天环保已办理了工商变更手续。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5,285,280.00
--现金	5,285,280.00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5,285,28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5,694,229.47
差额	-408,949.47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408,949.47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 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 营企业投资的会 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武汉燃控碳烯科 技有限公司	武汉市	湖北省武汉市	工业生产	25.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864,203.99	964,203.99
非流动资产	26,115.80	26,115.80
资产合计	890,319.79	990,319.79
净利润	-106,491.59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无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主要为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一）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25.41%（2016年：10.75%）。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除附注十二所载本公司作出的财务担保外,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各项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年以内	1-2年	2-5年	5年以上
货币资金	148,358,236.92	148,358,236.92	148,358,236.92			
应收票据	113,363,366.8	113,363,366.8	113,363,366.8			
应收账款	718,662,533.67	937,596,300.49	368,095,676.07	149,147,040.65	314,367,527.98	105,986,055.79
其他应收款	249,253,947.30	269,205,614.65	120,250,561.34	20,290,473.86	33,017,082.99	4,158,565.87
金融资产小计	1,229,638,084.69	1,468,523,518.86	750,067,841.13	169,437,514.51	347,384,610.97	110,144,621.66
短期借款	186,300,000.00	186,300,000.00	186,300,000.00			
应付票据	139,078,986.08	139,078,986.08	139,078,986.08			
应付账款	480,214,986.04	480,214,986.04	255,305,744.94	155,937,707.75	68,971,533.35	
其他应付款	303,117,828.11	303,117,828.11	204,758,750.50	2,853,075.44	95,506,002.1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	37,401,893.93	37,401,893.93	37,401,893.93			
长期借款	247,578,161.96	247,578,161.96		45,437,500.66	186,464,151.62	15,676,509.68
金融负债小计	1,393,691,856.12	1,393,691,856.12	822,845,375.45	204,228,283.85	350,941,687.14	15,676,509.68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年以内	1-2年	2-5年	5年以上

货币资金	270,569,730.64	270,569,730.64	270,569,730.64			
应收票据	70,693,198.71	70,693,198.71	70,693,198.71			
应收账款	744,035,483.94	933,833,895.98	342,218,231.65	159,938,408.49	342,992,525.00	88,684,730.84
其他应收款	60,958,498.98	147,550,320.84	40,387,703.84	8,657,708.24	20,081,219.99	78,423,688.77
金融资产小计	1,146,256,912.27	1,422,647,146.17	723,868,864.84	168,596,116.73	363,073,744.99	167,108,419.61
短期借款	97,000,000.00	97,000,000.00	97,000,000.00			
应付票据	207,182,935.50	207,182,935.50	207,182,935.50			
应付账款	448,092,291.55	448,092,291.55	322,687,359.46	75,869,943.48	49,534,988.61	
应付利息	182,565.83	182,565.83	182,565.83			
其他应付款	111,855,513.69	111,855,513.69	19,051,992.43	1,022,720.87	91,780,800.3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	29,848,433.11	29,848,433.11	29,848,433.11			
长期借款	284,979,961.57	284,979,961.57		37,391,715.36	117,260,602.10	130,327,644.11
金融负债小计	1,179,141,701.25	1,179,141,701.25	675,953,286.33	114,284,379.71	258,576,391.10	130,327,644.11

(三) 市场风险

1、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汇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汇率风险；为此，本公司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来达到规避汇率风

险的目的。

(1) 本年度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2) 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美元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17,821.74	117,821.74
应收账款	61,366.54	61,366.54
预付账款	938,957.64	938,957.64

(3) 敏感性分析：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对于本公司各类美元金融资产和美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将减少利润365,954.10元，如果人民币对美元贬值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将增加利润447,277.22元。

2、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或提前归还借款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1) 本年度公司无利率互换或提前归还借款的安排。

(2) 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短期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金额为186,300,000.00元，本公司长期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金额为284,980,055.89元，详见附注六注释19短期借款、注释29长期借款。

(3) 敏感性分析：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50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公司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51,028.45元。

上述敏感性分析假定在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利率变动，并且已应用于本公司所有按浮动利率获得的借款。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无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徐州丰利科技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江苏省徐州市	节能、环保及能源领域技术开发与推广	1,000	29.50%	29.5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是毛凤丽。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毛凤丽。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新疆君创能源设备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天津丰利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丰利财富（北京）国际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无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丰利财富（北京）国际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租赁办公用房	1,939,874.48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2017年2月6日，本公司与丰利财富（北京）国际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利财富”）签订《房屋租赁合同》，丰利财富将坐落于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18号楼4层6单元501室、502室出租给本公司办公使用，出租房屋面积336.93平方米，租赁期自2017年2月6日起至2020年2月5日止，租期3年，房屋租赁价格为每平方米每天17.50元。本公司将预

付的6,455,622.00元计入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期摊销1,939,874.48元。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蓝天环保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7年03月14日	2018年03月14日	否
蓝天环保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年08月14日	2018年05月31日	否
蓝天环保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年07月28日	2018年05月31日	否
蓝天环保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6年05月24日	2017年05月23日	是
蓝天环保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6年09月27日	2017年09月26日	是
蓝天环保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6年01月20日	2017年01月15日	是
诸城宝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5年10月21日	2023年04月12日	否
诸城宝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5年11月26日	2023年04月12日	否
诸城宝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6年01月06日	2023年04月12日	否
诸城宝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5年12月01日	2023年04月12日	否
睢宁宝源新能源发电有	120,000,000.00	2016年04月18日	2025年03月24日	否

限公司				
武汉燃控科技热能工程有限公司	17,000,000.00	2017年10月30日	2018年05月07日	否
武汉燃控科技热能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6年12月02日	2017年12月01日	是
武汉燃控科技热能工程有限公司	12,000,000.00	2016年12月22日	2017年12月21日	是
睢宁宝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6年11月01日	2021年10月31日	否
睢宁宝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9,000,000.00	2016年12月08日	2021年12月07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无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丰利财富（北京）国际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6,460,000.00	
天津丰利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46,500,000.00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397,554.26	6,579,345.27

(8) 其他关联交易

资金占用费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新疆君创能源设备有限公司	资金占用费	4,490,428.60	2,027,350.32
合计		4,490,428.60	2,027,350.32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新疆君创能源设备有限公司		76,738,211.02		72,247,782.42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股利：			
徐州丰利科技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630,030.88	
其他应付款：			

徐州丰利科技发展投资有限 公司		619,460.00	619,460.00
--------------------	--	------------	------------

7、关联方承诺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新疆君创累计占用本公司资金76,738,211.02元，2017年12月29日，徐州丰利承诺以丰利财富位于北京四套房产评估价值3,937.97万元抵偿新疆君创应付本公司部分资金及利息后，剩余部分资金本公司继续按照年化7.5%利率向新疆君创收取利息，新疆君创承诺在2018年6月30日前偿还剩余本公司资金及利息，徐州丰利为新疆君创上述债务继续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财务报表报出日，上述抵债房产正在办理网签过程中。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一) 2017年1月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拟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

(1) 股票期权的授予情况

股票期权的授予日：授权日由董事会确定，董事会确认后予以公告。

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7.53元。

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及激励对象获授数量：激励对象189人，授予股票期权总数1,300万份，具体情况如下表：

姓名	职位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占本次授予股票期权总份数的比例	占股本总额的比例
张永辉	副董事长、财务总监	30	2.317%	0.04%
刘彬	董事、副总经理	24	1.85%	0.03%
郭接见	董事、投资管理部部长	10	0.77%	0.01%
徐斌	副总经理	22	1.69%	0.03%
朱丰	副总经理	20	1.54%	0.03%
	小计	106	8.15%	0.14%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子公司主要管理人员及公司董事会认为需要进行激励的其他人员（177人）		1,194	91.85%	1.68%
合计		1,300	100.00%	1.82%

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自股票期权授权之日起最长不超过3年。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自本期激励计划授权日起满12个月后，分两期行权。各期股票期权的行权时间安排如下：

行权期	行权时间	行权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个行权期	自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激励计划分年度进行财务业绩指标考核，以达到公司财务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当年度的行权条件。各期股票期权的行权条件：

行权期	公司业绩考核条件
第一个行权期	2017年度净利润不低于15,000万元
第二个行权期	2018年度净利润不低于18,500万元

以上净利润指标均为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 2017年3月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

划期权数量的议案》，本次授予的股票期权份额由1300万份调整为1268万份，激励对象由189人调整为182人。期权授予日为2017年3月8日。

(3) 2017年3月22日，公司发布《关于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完成登记的公告》，公司已完成第一期股票期权的授予登记工作，共计1268万份，激励对象为182人，期权简称：科融JLC1，期权代码：036240。

(二) 2017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746.00万元，低于2017年度业绩考核条件15,000.00万元，2017年度不确认与这一部分相关的股权激励费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其他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1) 抵押资产情况

①公司之子公司蓝天环保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原值5,922.60万元的房产抵押，并由本公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向中国银行杭州滨江支行申请贷款，于2015年3月24日取得贷款2,000.00万元、2015年5月18日取得贷款3,000.00万元、2016年5月24日取得贷款3,000.00万元、2016年3月21日取得贷款2,000.00万元、2016年9月27日取得贷款2,000.00万元，子公司蓝天环保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3月23日还款2,000.00万元、2016年5月17日还款3,000.00万元、2016年9月18日还款2,000.00万元。2017年5月2日还款3,000.00万元、2017年9月20日还款2,000.00万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该借款余额0.00万元，所抵押的固定资产账面原值32,196,911.45元，账面净值27,928,847.28元，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原值27,029,125.34元，账面净值19,120,629.68元。

②公司之子公司睢宁宝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以面积34,533.78平方米，原值4,670,000.00元的土地使用权做抵押，并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取得江苏银行长期借款12,00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6年5月13日至2025年7月14日，截至2017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11,250.00万元，所抵押的土地使用权账面原值4,670,000.00元，账面净值4,670,000.00元（特许经营权对应的土地使用权，该项目尚未建成，暂未转入无形资产核算）。

③本公司以原值5,230.30万元的生产经营用机器设备做抵押，为子公司诸城宝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向江苏银行徐州城北支行取得长期借款9,00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6年12月8日至2021年11月1日，截至2017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8,500.00万元，所抵押的机器设备账面原值52,303,000.00元，账面净值为32,290,669.71元。

④公司之子公司武汉燃控科技热能工程有限公司以原值21,874,390.56元的房屋建筑物做抵押，与招商银行武钢支行签订购房借款及抵押合同，取得借款90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5年7月15日至2025年7月14日，截至2017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为7,280,055.89元，所抵押的房屋建筑物账面原值21,874,390.56元，账面净值21,005,161.51元。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①2017年11月9日上海益观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益观投资”）向徐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起诉本公司委托合同纠纷案，益观投资以为本公司拟收购危废处置公司永葆环保提供投资并购交易的相关咨询服务，要求本公司支付财务顾问费550万元及违约金，《民事起诉状》中称，协议约定财务顾问费应于公司与永葆环保股东签署正式股权转让协议并完成工商变更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如未按约定支付财务顾问费，每逾期一日，应按照顾顾问费的千分之三支付违约金。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名下交通银行徐州开发区支行账户已被冻结资金715万元。

目前该案正处于管辖权异议处理阶段，尚未进入开庭审理程序。从目前情况判断，本公司抗辩成功的几率较大，不会对本公司造成显著不利影响。

②2017年6月22日运城关铝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关铝热电”）向盐湖区提起诉讼，诉讼请求为解除与本公司2012年11月26日签定的《低氮燃烧器改造合同》，并诉本公司返还已经支付的合同价款288.62万元、拆除设备恢复原状、赔偿损失暂计10万元等。

本公司提起反诉，诉讼请求为反诉关铝热电支付设备安装调试款74.32万元及逾期付款损失、支付技术服务费42万元及逾期付款损失。

山西省运城市盐湖区人民法院于2018年3月19日下达《民事判决书》（【2017】晋0802民初2992号），判决关铝热电支付本公司设备安装调试款74.32万元、技术服务费7万元，共计81.32万元。

③2017年1月3日北京北科欧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远科技”）向太原市小店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请求为支付赔偿款11,779,528元。《民事起诉状》中称，2015年1月9日欧远科技与本公司签订《中国铝业山西分公司热电分厂烟气脱硝及除尘综合治理改造项目（标二：二期锅炉脱硝）锅炉尾部受热面改造采购合同（设备类）》，合同总价700万元，由本公司提供5台锅炉尾部受热面改造所需设备及材料。设备在保质期内多次出现质量问题，欧远科技于2016年6月20日与武汉锅炉集团超顺锅炉设备有限公司节能环保分公司签订二次改造合同，替换五台锅炉中所有的扫描器，并且替换了4#炉的预热器。诉求本公司支付其二次改造费用9,032,028元、质保期内自行维修的费用27,500元、按照合同约定解除合同，返还已支付的272万元合同款，计11,779,528元。

该案由2017年4月首次开庭，截至财务报表报出日计开庭4次，该案涉及鉴定程序，尚未作出判决。从鉴定意见角度予以分析，结论性意见对本公司较为有利，据此判决结果不会对本公司造成显著的不利影响。

④中国金域黄金物资总公司（以下简称“金域黄金”）诉本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河南省三门峡市陕州区人民法院2017年4月6日出具《民事判决书》（[2017]豫1203民初332号），判决为驳回金域黄金的诉讼请求。

金域黄金不服一审判决向河南省三门峡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河南省三门峡市中级人民法院2017年7月5日出具《民事裁定书》（[2017]豫12民终999号），判决为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本公司于2017年12月5日向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起诉书》，诉讼请求为请求法院判令金域黄金支付设备性能款1,104,000.00元及逾期付款损失（自2015年12月29日起按同期贷款逾期罚息利率150%标准计算至实际支付日）、支付质保金款552,000.00元及逾期付款损失（自2017年6月26日按同期贷款逾期罚息利率150%标准支付至实际支付日）。

金域黄金于2017年12月22日向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再审申请书》，再申请请求为要求本公司赔偿金域黄金损失2,320,244.30元、支付违约金100,000.00元、对合同设备的触摸屏程序进行解密的诉讼请求；或撤销原判决，发回重审。

从现有情况判断，依旧存在支持本公司抗辩的可能，不会对本公司造成明显不利的影响。

（2）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湖南江南银箭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南银箭”）诉新疆君创买卖合同纠纷案，2015年12月22日，湖南省湘潭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达《执行通知书》（[2015]潭中执字第288号），责令新疆君创向江南银箭支付欠款6,112,952.00元，利息290,785.48元及逾期付款利息；并于同日下达《报告财产令》（[2015]潭中执字第288号）。

2016年4月15日，江南银箭、新疆君创与本公司就上述事项签定《债务清偿和解协议》，江南银箭、新疆君创双方买卖合同纠纷案件，业经湖南省湘潭市仲裁委员会作出（2015）湘仲裁字第59号裁决书，确定新疆君创向江南银箭清偿6,482,237.48元，协议约定新疆君创向江南银箭清债义务节点为：①江南银箭向湘潭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将新疆君创账户解除冻结措施后的5个工作日内，新疆君创向江南银箭支付款项2,746,826.50元；②2017年6月30日前，新疆君创向江南银箭支付款项2,000,000.00元；③2017年12月30日前，新疆君创向江南银箭支付款项1,735,410.98元。本公司针对新疆君创款项支付事项，向江南银箭提供保证担保。

2016年5月10日，湖南省湘潭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达《执行裁定书》（[2015]潭中执字第288号）：本案报告过程中江南银箭与新疆君创达成了执行和解协议，裁定仅扣划新疆君创59,599.00元至本院执行费专户。

因新疆君创未能对前述协议中还款义务如期履行，江南银箭向湖南省湘潭市中级人民法院书面申请恢复案件执行，并由本公司作为保证人在3,735,410.98元范围内向江南银箭承担清偿债务的责任，湖南省湘潭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17年8月8日作出（2017）湘03执恢18号执行裁定书，裁定“保证人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在保证责任范围内对申请执行人湖南江南银箭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承担清偿债务的责任。保证人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应在本裁定生效之日起三日内向申请执行人湖南江南银箭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清偿债务3,735,410.98元。”，并依据该裁定于2017年9月4日网络冻结了本公司名下交通银行一账户内的存款3,735,410.98元。

本公司对湖南省湘潭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行为提出异议，湖南省湘潭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17年9月25日作出《执行裁定书》（[2017]湘03执异33号），驳回本公司异议。

2018年2月9日，湖南省湘潭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执行裁定书》（[2017]湘03执恢18号之一），裁定扣划本公司交通银行账户银行存款3,735,410.98元，并于2018年2月11日执行划转。

本公司已对3,735,410.98元全额计提损失。

(3) 开出保函

委托人	保证人	受益人	保函种类	开立日期	合同名称	保函金额	保证金	到期日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徐州分行	山东鲁电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履约保函	2011/9/30	阿拉尔新沪电厂二期微油点火系统	123,000.00	143,910.00	2013/12/30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徐州分行	武汉万达东湖置业有限公司	履约保函	2013/2/28	1305070-YH-王魁-开立履约保函-武汉万达东湖置业有限公司-武汉韩秀剧场项目	410,000.00	410,000.00	2013/6/18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徐州分行	北京巴布科克·威尔科克斯有限公司	履约保函	2013/9/28	1309001-RK北京巴布科克·威尔科克斯有限公司	85,600.00	85,600.00	2016/4/30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徐州分行	广州市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履约保函	2016/12/30	1611056-RK-广州市市政集团有限公司-履约保函	163,800.00	163,800.00	2017/12/30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徐州分行	中国恩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履约保函	2016/12/30	1612011-RK-中国恩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履约保函	29,400.00	29,400.00	2018/5/30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徐州分行	中国恩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履约保函	2016/12/30	1612012-RK-中国恩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履约保函	98,000.00	98,000.00	2018/6/30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徐州分行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履约保函	2017/3/16	1701013-RK-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履约保函	144,000.00	144,000.00	2018/7/31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徐州分行	洪阳冶化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履约保函	2017/11/29	1708004-RK-洪阳冶化工程科技有限公司-履约保函	813,000.00	813,000.00	2019/2/5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徐州分行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履约保函	2017/11/29	1709036-RK-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履约保函	765,000.00	765,000.00	2017/12/31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徐州分行	广东际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履约保函	2017/11/30	广东际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履约保函	410,000.00	410,000.00	2018/3/20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徐州分行	美景（北京）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履约保函	2017/11/30	美景（北京）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履约保函	136,000.00	136,000.00	2018/10/30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中行西关支行	斗山巴布科克	履约保函	2013/8/23	斗山项目	421275.00		2015/12/31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中行西关支行	内蒙古哈伦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履约保函	2013/10/12	1309008-RK	143,700.00		2019/5/31

		司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中行西关支行	陕西榆林能源集团横山煤电有限公司	履约保函	2016/5/25	1605004-RK	1,047,000.00		2018/8/31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中行西关支行	北京润宇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履约保函	2016/8/16	1606065-RK	110,000.00		2018/7/31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中行西关支行	北京润宇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履约保函	2016/8/16	1606066-RK	120,900.00		2018/7/31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中行西关支行	黄冈大别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履约保函	2016/8/24	1608018-RK	188,000.00		2018/6/30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中行西关支行	中国恩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履约保函	216/9/21	1609021-RK	9,900.00		2018/5/30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交行开发区支行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预付款保函	2016/11/25	1611008-RK	525,000.00	525,000.00	2017/2/28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中行西关支行	阿美科福斯特惠勒能源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质量保函	2017/5/18	418051380.20. CN1/1509040-R K	282,600.00		2020/5/4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中行西关支行	长沙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履约保函	2017/5/13	1704026-RK	310,000.00		2017/12/31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中行西关支行	莒县光大能源有限公司	履约保函	2017/7/3	1703077-RK	116,000.00		2018/6/30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中行西关支行	新泰光大环保	履约保函	2017/7/	1702048-RK	115,000.00		2018/6/30

源股份有限公司		能源有限公司	保函	3		0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中行西关支行	光大环保危废处置(淄博)有限公司	履约 保函	2017/7/ 14	1703077-RK	73,000.00	2018/7/1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中行西关支行	内蒙古能源发电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锡林浩特热电公司	履约 保函	2017/7/ 12	1705003-RK	320,000.00	2019/4/30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中行西关支行	阿美科福斯特惠勒能源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质量 保函	2017/7/ 24	1603044-HW	335,105.00	2019/10/16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中行西关支行	广东珠海金湾发电有限公司	履约 保函	2017/8/ 3	1703021-RK	99,351.00	2018/8/31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中行西关支行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履约 保函	2017/9/ 1	1706099-RK	825,000.00	2018/8/31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中行西关支行	中国电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履约 保函	2017/9/ 15	1706040-RK	17,250.00	2018/4/28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中行西关支行	中国电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履约 保函	2017/9/ 15	1706076-RK	35,250.00	2018/4/28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中行西关支行	中国电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履约 保函	2017/9/ 15	1707054-RK	17,250.00	2018/4/28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中行西关支行	东营齐润化工有限公司	履约保函	2017/8/11	1707052-RK	1,050,000.00		2017/12/30
北京英诺格林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	华能国际电力开发公司铜川照金电厂	履约保函	2015.03.20	华能铜川照金电厂一期2*600MW火电机组#1EDI制水装置改造工程提供设计、制造、采购、交货、施工、安装、调试	137,500.00	137,500.00	2016.05.31
北京英诺格林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朝阳公园支行	山东海益国际销售维修有限公司	履约保函	2015.06.09	阿尔及利亚233MW光伏电站项目生活用水供水设备	154,592.00	61,836.80	2016.06.09
北京英诺格林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朝阳公园支行	山东海益国际销售维修有限公司	履约保函	2015.06.09	阿尔及利亚233MW光伏电站项目给水软化设备	93,899.99	37,560.00	2016.06.09
北京英诺格林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朝阳公园支行	西北电力工程承包有限公司	履约保函	2015.08.27	西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PC总承包古交三期2*660MW低热值煤热电项目化学水处理系统设备订货合同	1,350,000.00	810,000.00	2017.06.30
北京英诺格林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华能榆神热电	履约保函		《华能榆神榆			2019.03.30

技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分行	有限公司	函	2016.05 .11	林热电联产新 建工程补给水 系统设备》	785,982.0 0	235,794.60	
北京英诺格林科 技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分行	北京泛海东风 置业有限公司	预付款 保函	2016.06 .12	泛海国际居住 区3#地块南区 直饮水机房设 备供货及安装 工程合同	59,760.00	17,928.00	2016.09.15
北京英诺格林科 技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总行营业部	北京泛海东风 置业有限公司	履约保 函	2016.06 .12	除盐水制系统 工程总承包合 同	29,880.00	8,964.00	2016.11.15
北京英诺格林科 技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分行	北京市密云区 市政市容管理 委员会	履约保 函	2016.07 .18	密云县垃圾综 合处理中心工 程项目	1,273,000 .00	381,900.00	2017.12.31
北京英诺格林科 技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分行	吉林省宇光大 岭热电有限公 司	履约保 函	2016.08 .17	工业品采购合 同	357,500.0 0	107,250.00	2017.5.10
北京英诺格林科 技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分行	华能淄博白杨 河发电有限公 司	履约保 函	2016.10 .17	华能淄博白杨 河发电有限公 司2/300MW机组 中水深度处理 改造项目合同	518,182.8 0	155,454.84	2017.12.30
北京英诺格林科 技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分行	霸州中电环保 发电有限公司	履约保 函	2016.10 .26	霸州市生活垃 圾焚烧发电厂 项目锅炉补给 水设备买卖合 同	271,920.0 0	81,576.00	2017.10.30

北京英诺格林科 技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分行	北京北控环保 工程技术有限 公司	履约保 函	2016.11 .02	《黑龙江省肇 东市垃圾焚烧 发电项目化学 水、中水及加药 系统设备供货、 安装及调试服 务合同》	305,000.0 0	91,500.00	2018.10.19
北京英诺格林科 技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中关 村分行	北京市怀柔国 有资产经营公 司	履约保 函	2016.12 .07	《怀柔区生活 垃圾焚烧发电 化学水系统》	185,030.0 0	185,030.00	2018.12.31
北京英诺格林科 技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中关 村分行	天津华电南疆 热电有限公司	履约保 函	2017.01 .13	天津华电南疆 热电二期900MW 级燃机工程锅 炉补给水及热 网补充水处理 设备买卖合同	1,227,000 .00	1,227,000. 00	2017.12.28
北京英诺格林科 技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分行	中节能（北京） 节能环保工程 有限公司	履约保 函	2017.01 .13	《天水循环产 业园项目除盐 水系统设备供 货、安装、调试 采购合同》	219,000.0 0	219,000.00	2018.01.06
北京英诺格林科 技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分行	荣成昊阳热电 有限责任公司	履约保 函	2017.05 .03	《荣成市人民 政府石岛管理 区热电联产PPP 项目外供蒸汽 凝结水回收处 理系统采购项 目合同书》	335,000.0 0	100,500.00	2018.02.01

北京英诺格林科 技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分行	荣成昊阳热电 有限责任公司	履约保 函	2017.05 .03	《荣成市人民 政府石岛管理 区热电联产PPP 项目锅炉补给 水处理系统合 同书》	1,070,000 .00	321,000.00	2018.02.01
北京英诺格林科 技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 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北京宣武 支行	山西天然气有 限公司保德热 电分公司	履约保 函	2017.05 .09	《锅炉及热网 补给水处理及 精处理系统设 备》	627,900.0 0	188,370.00	2018.02.28
北京英诺格林科 技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 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北京宣武 支行	山西天然气有 限公司昔阳热 电分公司	履约保 函	2017.05 .09	《山西煤层气 综合利用项目 昔阳煤层气热 电联产工程锅 炉补给水处理 系统设备采购 合同》	439,600.0 0	131,880.00	2018.03.03
蓝天环保设备工 程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浙江 省分行	福建太平洋电 力有限公司（湄 洲湾项目）	履约保 函	2014.5. 29	福建太平洋电 力有限公司湄 洲湾电厂一期 （2x393MW机 组）烟气脱硫系 统运行维修合 同	5,258,000 .00		2016.8.31
蓝天环保设备工 程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浙江 省分行	云南华电巡检 司发电有限公 司（脱硫）	履约保 函	2014.10 .31	云南华电巡检 司发电有限公 司6、7号机组脱 硫改造工程EPC	13,622,00 0.00	681,100.00	2016.12.31

					总承包合同			
蓝天环保设备工 程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浙江 省分行	华润电力（六 枝）有限公司	履约保 函	2014. 9. 19	华润电力（六 枝）有限公司 2X660MW新建工 程烟气脱硫EPC 总承包合同	12, 376, 80 0. 00	618, 840. 00	2016. 12. 31
蓝天环保设备工 程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浙江 省分行	福建太平洋电 力有限公司	履约保 函	2015. 5. 8	福建太平洋电 力有限公司烟 气脱硫提效改 造工程	697, 800. 0 0	34, 890. 00	质量保证期满后
蓝天环保设备工 程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浙江 省分行	宁夏银星发电 有限公司	履约保 函	2015. 5. 12	中铝宁夏银星 电厂2X660MW机 组工程脱硫岛 EPC项目总承包 合同（第二台）	1, 390, 000 . 00	69, 500. 00	2018. 12. 31
蓝天环保设备工 程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浙江 省分行	宁夏银星发电 有限公司	履约保 函	2015. 5. 15	中铝宁夏银星 电厂2X660MW机 组工程脱硫岛 EPC项目总承包 合同（第一台）	8, 874, 000 . 00	443, 700. 00	2018. 5. 31
蓝天环保设备工 程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浙江 省分行	宁夏电投西夏 热电有限公司	履约保 函	2015. 5. 27	宁夏电投西夏 热电有限公司 #2炉烟气脱硫 改造EPC总承包 合同	1, 698, 860 . 00	84, 943. 00	合同工程初步验收证书签署 后三十天发出履约保函期满 通知书
蓝天环保设备工 程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浙江 省分行	安徽马鞍山万 能达发电有限	履约保 函	2015. 6. 17	安徽马鞍山万 能达发电有限	1, 780, 000 . 00	89, 000. 00	设备质保期满后30天内有效

	省分行	责任公司			责任公司#1#2 机组烟气脱硫 系统增效改造 工程			
蓝天环保设备工 程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浙江 省分行	皖能铜陵发电 有限公司	履约保 函	2016. 3. 14	皖能铜陵发电 有限公司5号机 组超低排放改 造烟气脱硫装 置提效工程承 包合同	2, 138, 000 .00	106, 900. 00	2017. 7. 28
蓝天环保设备工 程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浙江 省分行	中国电力建设 工程咨询有限 公司	履约保 函	2016. 3. 14	中国电力建设 工程咨询有限 公司及皖能铜 陵发电有限公 司六期扩建第 二台1X1000MW 机组工程建设 总承包（补充合 同1）	1, 136, 000 .00	56, 800. 00	2017. 3. 14
蓝天环保设备工 程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浙江 省分行	中国电力建设 工程咨询有限 公司	履约保 函	2016. 3. 24	中国电力建设 工程咨询有限 公司及皖能铜 陵发电有限公 司六期扩建第 二台1X1000MW 机组工程建设 总承包（补充合 同2）	7, 000. 00	350. 00	2017. 3. 14

蓝天环保设备工 程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浙江 省分行	郑州裕中能源 有限责任公司	履约保 函	2016. 6. 14	郑州裕中能源 有限责任公司 1、2号机组超低 排放脱硫系统 改造EPC总承包 工程合同	1, 288, 155 . 00	64, 407. 75	2017. 1. 31
蓝天环保设备工 程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浙江 省分行	新疆锦龙神雾 能源开发有限 公司	履约保 函	2016. 8. 19	新疆生产建设 兵团第七师五 五工业园区 2X350MW热电联 产项目环保岛 EPC总承包合同	15, 281, 00 0. 00	764, 050. 00	168证书签发日
蓝天环保设备工 程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浙江 省分行	华润电力（六 枝）有限公司	履约保 函	2016. 9. 9	华润电力（六 枝）有限公司 2X660MW新建工 程检修维护— 除灰脱硫脱硝 系统运行巡检 及检修维护（E 标段）	2, 468, 400 . 00	123, 420. 00	办理完成合同结算手续日
蓝天环保设备工 程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浙江 省分行	福建太平洋电 力有限公司（湄 洲湾脱硝）	履约保 函	2016. 11 . 4	福建太平洋电 力有限公司湄 洲湾电厂 （2x393MW燃煤 机组）烟气脱硝 工程综合经营 合同	5, 000, 000 . 00	250, 000. 00	合同期限满后30天内
合计						91, 796, 14	11, 611, 654	

						2.79	.99	
--	--	--	--	--	--	------	-----	--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1) 抵押资产情况

①公司之子公司蓝天环保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原值5,922.60万元的房产抵押，并由本公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向中国银行杭州滨江支行申请贷款，于2015年3月24日取得贷款2,000.00万元、2015年5月18日取得贷款3,000.00万元、2016年5月24日取得贷款3,000.00万元、2016年3月21日取得贷款2,000.00万元、2016年9月27日取得贷款2,000.00万元，子公司蓝天环保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3月23日还款2,000.00万元、2016年5月17日还款3,000.00万元、2016年9月18日还款2,000.00万元。2017年5月2日还款3,000.00万元、2017年9月20日还款2,000.00万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该借款余额0.00万元，所抵押的固定资产账面原值32,196,911.45元，账面净值27,928,847.28元，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原值27,029,125.34元，账面净值19,120,629.68元。

②公司之子公司睢宁宝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以面积34,533.78平方米，原值4,670,000.00元的土地使用权做抵押，并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取得江苏银行长期借款12,00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6年5月13日至2025年7月14日，截至2017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11,250.00万元，所抵押的土地使用权账面原值4,670,000.00元，账面净值4,670,000.00元（特许经营权对应的土地使用权，该项目尚未建成，暂未转入无形资产核算）。

③本公司以原值5,230.30万元的生产经营用机器设备做抵押，为子公司诸城宝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向江苏银行徐州城北支行取得长期借款9,00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6年12月8日至2021年11月1日，截至2017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8,500.00万元，所抵押的机器设备账面原值52,303,000.00元，账面净值为32,290,669.71元。

④公司之子公司武汉燃控科技热能工程有限公司以原值21,874,390.56元的房屋建筑物做抵押，与招商银行武钢支行签订购房借款及抵押合同，取得借款90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5年7月15日至2025年7月14日，截至2017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为7,280,055.89元，所抵押的房屋建筑物账面原值21,874,390.56元，账面净值21,005,161.51元。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4,276,8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4,276,800.00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转让股权事项

(1) 转让蓝天环保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事项

本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2 日与浙江澳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澳倍投资”）签订《关于蓝天环保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框架协议》，协议约定将本公司持有的蓝天环保 62.7769% 的股权份额作价不低于 7,600.00 万元转让给澳倍投资，最终价格以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为参考，最终转让价款在尽职调查及资产评估完成后，参考尽职调查和资产评估结果由双方协商确定，并以后续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上述股权转让作价澳倍投资采用现金方式依据如下节点向本公司支付：

①此交易在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从生效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股权转让作价的 10%；②2018 年 12 月 31 日之前支付股权转让作价的 30%；③2019 年 12 月 31 日之前支付股权转让作价的 30%；④2020 年 12 月 31 日之前支付股权转让作价的 30%。

根据对本次交易的对手方澳倍投资的营业执照、章程及最近一期财务报表等相关资料的研究，公司董事会进行了审慎的讨论，认为澳倍投资具备较强的支付能力，本次出售款项的回收风险较小。

(2) 转让诸城宝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事项

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2 日发布公告《关于出售诸城宝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暨签署〈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称近日本公司与中电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环保”）签署了《关于诸城宝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诸城宝源”）股权转让之合作框架协议》。经协商，协议双方就转让诸城宝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诸城宝源”或“目标公司”）股权的相关事项达成一致，框架协议主要内容为：

中电环保以现金支付方式向本公司购买诸城宝源 100%的股权，并以诸城宝源 2018 年 3 月 31 日为本次股权转让的审计评估基准日。由中电环保进行尽职调查和审计后，根据审计评估结果确定诸城宝源全部股权的总价值。

根据双方前期商谈，初步确定诸城宝源总估值不高于 2.97 亿元，该价格包含目标公司的全部股权价值。诸城宝源在本次收购完成经审计确认的长期负债由中电环保承担，故最终股权转让价格=目标公司总估值-目标公司经审计确认的长期负债（暂为 8500 万，实际以审计结果为准）。诸城宝源经审计确认的流动负债由本公司承担。

付款方式：

①签订正式股权转让协议。

②正式股权转让协议生效后，按正式协议约定开始付款；股权转让款原则上分两期进行，具体以正式股权转让协议的约定为准：

a、第一期股权转让款为股权转让总价款的 20%。双方同意共同设立资金监管账户，用于支付第一期股权转让款。当正式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的第一期股权转让款付款条件满足时，中电环保将第一期股权转让款转入该资金监管账户，且待本公司按照本协议的约定履行完毕相关义务后，本公司和诸城宝源进行股东工商变更登记。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之前，双方实行共管；工商变更登记完成后 2 个工作日内，共管解除，第一期股权转让款划至本公司指定账户，双方协同注销该监管账户。工商变更登记完成后，诸城宝源股东变更为中电环保，本公司不再在目标公司持有任何股权。

b、第二期股权转让款的支付在工商变更登记完成后 5 个工作日内汇入本公司指定账户。

c、第一期付款后若本公司没有及时办理工商登记资料变更，则中电环保有权取回资金监管账户内的资金，本公司应全力配合。

根据对本次交易的对手方中电环保的营业执照、章程及最近一期财务报表等相关资料的研究，公司董事会进行了审慎的讨论，认为中电环保具备较强的支付能力，本次出售款项的回收风险较小。

上述蓝天环保及诸城宝源股权转让事项已获 2018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2、徐州丰利科技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代新疆君创能源设备有限公司偿还资金事项

(1) 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2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新疆君创能源设备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公司将所持新疆君创能源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君创）100%的股权转让给天津丰利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控股股东徐州杰能科技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91.96%股权，以下简称天津丰利），交易价格为 4,650.00 万元。

(2) 2016 年 6 月 24 日, 本公司、新疆君创、徐州杰能科技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016 年 8 月 13 日更名为徐州丰利科技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徐州丰利) 签订《资金偿还暨担保协议》, 协议约定本公司作为新疆君创股东期间, 通过资金支付方式向新疆君创提供用于日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 截至本协议签订之日新疆君创占用本公司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69,862,049.28 元, 新疆君创承诺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前向本公司返还上述资金, 并在返还时向本公司一并支付资金占用期间的利息, 利息以应返还资金金额为基数, 按照年化 7.5% 的标准计付。

徐州丰利针对新疆君创返还占用资金并支付相应利息的行为, 向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为新疆君创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的 24 个月。

(3) 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30 日发布《关于履行〈资金偿还暨担保协议〉的补充公告》, 公告称: 经公司审慎核查, 2017 年 8 月 31 日, 徐州丰利为履行前述义务, 拟借入一笔 7500 万元的借款。但徐州丰利在借入该笔资金时, 资金出借方在借款协议中要求增加约定条款, 约定借款方在未偿还该笔借款时, 不得使用该笔资金; 同时, 如果借款方出现重大不利情形时, 出借方可单方收回该笔借款。后由于媒体出现多篇负面报道, 借款人于 2017 年 9 月 20 日单方收回了该笔借款。

(4) 2017 年 12 月 29 日, 本公司、新疆君创、徐州丰利签订《〈资金偿还暨担保协议〉之补充协议》, 徐州丰利同意以房屋四套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 18 号; 不动产登记号编号分别为: 京 (2016) 西城区不动产权第 0013222 号、京 (2016) 西城区不动产权第 0013221 号、京 (2016) 西城区不动产权第 0013223 号、京 (2016) 西城区不动产权第 0013224 号, 下统称“标的资产”) 抵偿上述资金本息。根据中铭国际资产评估 (北京) 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编号: 中铭评报字【2017】第 16124 号资产评估报告, 以 2017 年 11 月 30 日为基准日, 上述房屋评估价值为 3,937.97 万元。

徐州丰利标的资产抵偿新疆君创应付本公司部分资金及利息后, 剩余部分资金本公司继续按照年化 7.5% 利率向新疆君创收取利息, 新疆君创承诺在 2018 年 6 月 30 日前偿还剩余本公司资金及利息, 徐州丰利为新疆君创上述债务继续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 天津丰利于 2018 年 4 月 22 日与天津宏泉热力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宏泉热力”) 签订《关于新疆君创能源设备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协议约定宏泉热力以 8,300.00 万元价格受让天津丰利持有的新疆君创 100% 股权。交易价格=估值价格-长期负债, 其中估值约为 1.6 亿元, 长期债务即新疆君创与本公司往来欠款约 7,700.00 元 (具体金额以签署日经审计后资产负债表的长期债务金额为准)。

双方就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履行相应的董事会 (如有)、股东大会 (如有) 审议批准程序, 并在协议签署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进行工商变更登记, 将所持有的新疆君创股权转移至宏泉热力名下。

天津丰利承诺新疆君创 2018、2019、2020 年度经审计后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850.00 万元、1,200.00 万元和 1,700.00 万元。

新疆君创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 宏泉热力应分别支付 1,900.00 万元 (占标的总作价款的 23%)、2,700.00 万元 (占标的总作价款的 32%)、3,700.00 万元 (占标的总作价款的 45%) 共三期给天津丰利

作为其持有新疆君创股权转让款。

宏泉热力同意在 2018 年第四季度即 2018 年 10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之间,开始执行对新疆君创与本公司之间的业务往来欠款资金约 7,700.00 万元(具体金额以签署日经审计后资产负债表的长期债务金额为准)偿还事宜,宏泉热力承诺在 2018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偿还完毕上述欠款。

如果业绩承诺无法实现,则宏泉热力可以通知天津丰利在利润补偿期内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水平未达到承诺业绩水平的情形下,按照如下方式进行补偿:

当期补偿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数总和×交易价格-累积已补偿金额

业绩补偿期内各期末按照上述方式计算的当期应补偿金额小于等于零时,宏泉热力无需对天津丰利进行补偿,但之前年度已经支付的补偿金额不再退回。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徐州丰利代偿款及利息计 76,738,211.02 元。

3、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事项

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9 日发布《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公司控股股东徐州丰利科技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徐州丰利”)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及司法轮候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1) 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冻结股数(股)	冻结开始日期	冻结到期日	冻结执行人	本次冻结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原因
徐州丰利	是	116,167,215	2017.12.14	2020.12.13	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	55.24%	司法冻结

(2) 股东股份被司法轮候冻结的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轮候冻结股数(股)	委托日期	轮候期限	轮候机关	本次冻结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轮候深度
徐州丰利	是	1,315,385	2017.12.14	36个月	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	0.63%	冻结(原股+红股+红利)
徐州丰利	是	210,280,000	2018.1.1	36个月	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100%	冻结(原股+红股+红利)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轮侯冻结股数(股)	委托日期	轮侯期限	轮侯机关	本次冻结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轮侯深度
利			8		院		红股+红利
徐州丰利	是	210,280,000	2018.2.13	36个月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 人民法院	100%	冻结(原股+红股+红利)

4、公司控股股东收到法院传票事项

(1) 本公司控股股东徐州丰利于 2018 年 3 月 27 日收到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送达的 (2018) 粤 0304 民特 64 号听证传票,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长城证券”) 向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申请实现担保物权, 请求事项如下: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请求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裁定拍卖或变卖徐州丰利质押给长城证券的本公司 5845 万股流通股股票, 拍卖或变卖所得价款由长城证券在徐州丰利质押担保的债务范围内优先受偿。

以上由长城证券申请实现质押担保物权的公司股票 5845 万股, 占徐州丰利持有的公司股票 21028 万股的 27.80%, 占公司总股本 71280 万股 8.20%。

(2) 本公司控股股东徐州丰利 2018 年 4 月 10 日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 (2018) 粤 03 民初 548 号开庭审理传票,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金元证券”) 向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民事起诉, 起诉事项如下:

金元证券请求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判令徐州丰利向金元证券支付股票购回交易款 205,091,666.67 元、违约金 5,700,000.00 元、实现债权的费用 3,747,212.50 元, 合计人民币 214,538,879.17 元。判令徐州丰利持有公司 5162 万股股票享有质押权。有权以该质押物折价或者以拍卖、变卖抵押物的价款优先受偿。

以上由金元证券申请诉讼的公司股票 5162 万股, 占徐州丰利持有的公司股票 21028 万股的 24.55%, 占公司总股本 71280 万股 7.24%。

截至财务报表报出日, 徐州丰利持有公司股票 210,280,000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29.50%。累计质押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02,867,400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28.46%, 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96.47%; 累计股份被司法冻结后处于冻结状态的股份数为 210,280,000 股, 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 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9.50%。

5、其他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外, 截至财务报表报出日, 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无

(2) 未来适用法

无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①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②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①该经营分部的分部收入占所有分部收入合计的10%或者以上；

②该分部的分部利润（亏损）的绝对额，占所有盈利分部利润合计额或者所有亏损分部亏损合计额的绝对额两者中较大者的10%或者以上。

按上述会计政策确定的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的对外交易收入合计额占合并总收入的比重未达到75%时，增加报告分部的数量，按下述规定将其他未作为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纳入报告分部的范围，直到该比重达到75%：

① 将管理层认为披露该经营分部信息对会计信息使用者有用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②将该经营分部与一个或一个以上的具有相似经济特征、满足经营分部合并条件的其他经营分部合并，作为一个报告分部。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相关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 本公司确定报告分部考虑的因素、报告分部的产品和劳务的类型

公司的报告分部都是提供不同产品和劳务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需要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因此本公司分别独立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生产经营活动，分别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本公司有5个报告分部：

①洁净燃烧及锅炉节能提效经营分部：主要经营锅炉点火及燃烧成套、节能提效改造、热电联产余热利用、洁净燃烧、低氮改造、化工火炬。

②烟气治理经营分部：主要经营脱硫和脱硝环保工程承包业务。

③垃圾发电经营分部：主要经营对城市生活垃圾进行处置和焚烧的业务；

④水处理经营分部：主要经营水处理业务。

⑤天然气分布式能源经营分部：主要经营天然气分布式能源服务。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净燃烧及锅炉节能提效经营分部	烟气治理经营分部	垃圾发电经营分部	水处理经营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营业收入	32,825.91	15,029.13	3,696.35	16,862.25	-2,234.08	66,179.56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31,145.93	14,525.89	3,670.06	16,837.68		
分部间交易收入	1,679.98	503.24	26.29	24.57		

二. 营业费用	41,318.26	17,638.50	3,400.09	16,592.02	-2,166.90	76,781.97
其中：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00.94					1,500.94
资产减值损失	4,165.79	961.35	103.90	673.52		5,904.56
折旧费和摊销费	2,057.08	224.20	1,312.67	453.52	-243.00	3,804.47
三. 利润总额（亏损）	-1,993.81	2594.03	265.60	191.82	9.49	4,183.89
四. 所得税费用	899.25	-162.09	-18.47	75.92		794.61
五. 净利润（亏损）	-2,568.88	2431.94	284.08	115.89	9.49	272.52
六. 资产总额	232,319.45	42295.77	64,317.41	27,438.54	-63,736.72	302,634.45
七. 负债总额	96,150.64	47746.68	41,993.32	16,138.02	-22,422.63	179,606.03
八. 其他重要的非现金项目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关联方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的事项

公司控股股东徐州丰利于2017年11月30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稽查总队调查通字 171575号），因徐州丰利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

公司实际控制人毛凤丽女士于2017年11月30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稽查总队调查通字 171543号），因毛凤丽女士涉嫌违反证券法律法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

公司关联方天津丰利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丰利）于2017年11月30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稽查总队调查通字 171574号），因天津丰利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

公司关联方丰利财富（北京）国际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利财富）于2017年11月30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稽查总队调查通字 171573号），因丰利财富涉嫌违反证券法律法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

3、收购股权事项

2017年7月10日，本公司与江苏永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葆环保”）全体股东签订《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本公司拟向永葆环保原股东以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其持有的标的公司 100%的股权，交易分两次进行，本次交易70%股权，2019年交易剩余30%股权。双方同意以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中天华资评报字【2017】第1401号《科融环境拟以现金方式购买资产涉及的江苏永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以收益法确认的永葆环保100%股权的评估值58,455.90万元为依据，协商确定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交易对价合计38,500.00万元。

协议约定了业绩承诺条款，2017年度至2018年度为永葆环保的业绩承诺期，永葆环保原股东承诺永葆环保2017年实现的经审计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损益后，下同）不低于4,500.00万元，2018年实现的经审计净利润不低于5,500.00万元；2017年和2018年两个会计年度实现的经审计的平均净利润不低于5,000.00万元。

协议约定永葆环保设董事会，董事会成员为5人，其中本公司委派3名，原股东提名2名。并约定业绩承诺期内，永葆环保重大经营决策应经过半数以上董事会成员（含一名原股东指派的董事）同意。

永葆环保于2017年7月28日办理完工商变更手续，并于2017年7月27日按协议约定成立董事会。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计支付股权转让款1.27亿元、按约定年化率10%计提逾期支付股权转让款利息412.56万元、计提个人所得税71,343,440.00元。

根据章程及协议约定，永葆环保重大经营决策应经过半数以上董事会成员（含一名原股东指派的董事）同意，由此判断本公司对永葆环保不具有控制权，但对其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对永葆环保按70%持股比例进行权益法核算。

4、出售房产事项

公司2016年11月2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关于拟出售公司部分房产的议案》，公司于2017年初出售两处北京房产，分别为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十八区18号楼1至6层101（工业用房）1983.59平方米及丰台区丰葆路98号院二区23号楼18层2单元1801（商品房）179.24平方米，确认处置房产收益27,311,395.30元。

5、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2017年度，本公司筹划重大资产购买事项，本次拟购买标的资产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英诺格林科技有限公司剩余股权和辽宁中冠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因为该事项，公司股票于2017年5月12日停牌至2017年7月12日复牌、2017年9月25日停牌至2018年1月30日复牌。

公司2018年1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议案中称

由于资产购买交易双方未能就本次交易相关具体核心条款达成一致意见，双方最终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16,414,003.65	94.88%	98,771,341.80	19.13%	417,642,661.85	536,339,172.83	95.06%	76,924,522.72	14.34%	459,414,650.1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886,322.00	5.12%	27,886,322.00	100%	0	27,886,322.00	4.94%	27,886,322.00	100%	0
合计	544,300,325.65	100.00%	126,657,663.80	23.87%	417,642,661.85	564,225,494.83	100.00%	104,810,844.72	18.58%	459,414,650.1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75,871,451.30	1,758,714.51	1.00%
1 年以内小计	175,871,451.30	1,758,714.51	1.00%
1 至 2 年	69,660,375.55	3,483,018.78	5.00%
2 至 3 年	54,136,506.31	8,120,475.95	15.00%
3 年以上	201,087,061.90	85,409,132.56	42.47%
3 至 4 年	95,628,901.94	28,688,670.58	30.00%
4 至 5 年	97,475,395.96	48,737,697.98	50.00%
5 年以上	7,982,764.00	7,982,764.00	100.00%
合计	500,755,395.06	98,771,341.8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采用无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不计提理由
浙江省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8,508,000.00	8,508,000.00	100%	预计收不回
湖南华电石门发电有限公司	4,743,000.00	4,743,000.00	100%	预计收不回
皖能铜陵发电有限公司	3,260,500.00	3,260,500.00	100%	预计收不回
运城关铝热电有限公司	2,447,960.00	2,447,960.00	100%	预计收不回
芜湖新兴铸管有限责任公司	2,220,000.00	2,220,000.00	100%	预计收不回
山西潞宝集团焦化有限公司	1,696,000.00	1,696,000.00	100%	预计收不回
中国金域黄金物资总公司	1,656,000.00	1,656,000.00	100%	预计收不回

北京兴宜世纪科技有限公司	1,115,662.00	1,115,662.00	100%	预计收不回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松花江第一热电分公司	1,047,200.00	1,047,200.00	100%	预计收不回
山东大王金泰集团有限公司	692,000.00	692,000.00	100%	预计收不回
徐州丰成盐化工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100%	预计收不回
合计	27,886,322.00	27,886,322.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1,846,819.0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76,738,211.02	23.43%	76,738,211.02	100.00%	0.00	72,247,782.4	32.52%	72,247,782.42	100%	0

其他应收款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 合计计提坏账准备的 其他应收款	250,775 ,768.74	76.57%	11,998, 440.96	8.32%	238,777, 327.78	149,92 3,706. 18	67.48%	4,425,52 1.48	2.95%	145,498,1 84.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27,513 ,979.76	100.00%	88,736, 651.98	27.09%	238,777, 327.78	222,17 1,488. 60	100.00%	76,673,3 03.90	34.51%	145,498,1 84.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不适用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单位	2017.12.31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新疆君创能源设备有限公司	76,738,211.02	76,738,211.02	100	预计不可收回
合计	76,738,211.02	76,738,211.02	10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508,291,398.33	1,034,677.49	1.00%
1至2年	10,625,267.43	531,263.37	5.00%
2至3年	3,996,196.53	599,429.48	15.00%

3 年以上	23,717,894.16	8,605,140.62	36.28%
3 至 4 年	20,635,770.23	6,190,731.07	30.00%
4 至 5 年	3,803,368.76	1,901,684.38	50.00%
5 年以上	1,740,655.17	1,740,655.17	100.00%
合计	549,092,656.45	11,998,440.9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集团内关联方款项	76,738,211.02	76,738,211.02	10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106,506,761.70		
合计	183,244,972.72	76,738,211.02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2,063,348.0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20,048,601.80	19,311,302.40
备用金	2,690,007.38	2,554,582.15
拆借款	76,738,211.02	
往来款	5,370,576.09	191,298,036.98
股权转让款	94,570,000.00	
预付款转入	21,589,821.77	9,007,567.07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106,506,761.70	
合计	327,513,979.76	222,171,488.6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 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洁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94,570,000.00	1年以内	28.88%	945,700.00
新疆君创能源设备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	76,738,211.02	4年以内	23.43%	76,738,211.02
福建丰泉国投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较长账龄预付款转入	20,000,000.00	3-4年	6.11%	6,000,000.00
上海哈瑞克斯钢纤维有限公司	往来款	2,000,000.00	1年以内	0.61%	20,000.00
山东京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恒丰分公司	保证金	1,100,000.00	1年以内	0.34%	11,000.00
合计	--	194,408,211.02	--	59.36%	6,976,700.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54,279,788.72		454,279,788.72	540,794,508.72		540,794,508.7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400,507,394.45		400,507,394.45	45,498,025.59		45,498,025.59
合计	854,787,183.17		854,787,183.17	586,292,534.31		586,292,534.31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徐州燃烧控制研究院有限公司	7,714,438.72			7,714,438.72		
诸城宝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徐州科融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武汉燃控科技热能工程有限公司	41,200,000.00			41,200,000.00		

睢宁宝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乌海蓝益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91,800,000.00		91,800,000.00			
蓝天环保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80,850,000.00	5,285,280.00		86,135,280.00		
北票市科融水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北京英诺格林科技有限公司	87,230,070.00			87,230,070.00		
合计	540,794,508.72	5,285,280.00	91,800,000.00	454,279,788.72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定州市瑞泉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45,000,000.00		45,000,000.00								0.00	
武汉燃控碳烯科技有限公司	498,025.59			-26,622.90							471,402.69	

江苏永葆 环保科技 有限公司		385,000, 000.00		15,035,9 91.76						400,035, 991.76	
小计	45,498,0 25.59	385,000, 000.00	45,000,0 00.00	15,009,3 68.86						400,507, 394.45	
合计	45,498,0 25.59	385,000, 000.00	45,000,0 00.00	15,009,3 68.86						400,507, 394.45	

(3) 其他说明

(1) 本公司于2017年7月10日与江苏永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葆环保”）全体股东签订《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本次收购永葆环保70%股权，详见附注十四、3收购股权事项，故本公司对永葆环保按70%持股比例按权益法进行核算。”

(2) 本公司本期处置联营企业定州市瑞泉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95,527,321.87	231,145,079.83	213,397,255.15	208,839,931.85
其他业务	9,526,201.34	54,147.13	9,974,346.31	450,765.75
合计	305,053,523.21	231,199,226.96	223,371,601.46	209,290,697.60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22.9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009,368.8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6,200,000.00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754,220.66	1,040,354.80
合计	71,963,589.52	1,038,731.90

6、其他

(1) 本公司本年度处置控股子公司蓝益环保51%股权及联营企业瑞泉固废处理45%股权，形成投资收益56,200,000.00元。

详见七、1处置子公司；

(2) 本公司本年度对永葆环保按70%持股比例权益法核算，确认投资收益15,035,991.76元。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4,532,785.0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458,921.8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4,236,253.4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32,505.49	
债务重组损益	212,239.85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3,735,410.9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12,718.3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962,685.3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39,082.61	
合计	92,900,973.5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88%	0.01	0.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01%	-0.12	-0.1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 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无

4、其他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载有公司董事长签名的2017年度报告原件。
- （五）在其他证券市场公布的年度报告。